

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時)

市政總質詢

(高議員閔琳、李議員亞築、邱議員俊憲)

主席 (陸代理議長淑美) :

開始開會。(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是繼續市政總質詢，請第一位質詢的高閔琳議員進行市政總質詢，高議員，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謝謝副議長和市政府所有代理的團隊，我想直接切入今天的主題。在今天我的總質詢開始之前，我想跟大家談談，在 6 月 6 日市長罷免成案，也正式通過，韓國瑜市長解職之後，到現在代理市長楊市長上任，帶領著新的這一些高階文官、公務人員的文官，來擔任高雄市政府的首長。目前上任以來，也可以看到市政的無縫接軌，似乎是可以受到市民的肯定。只是我們看到高雄市似乎正在市政重開機，但是從昨天晚上卻看到在台北市的立法院，竟然在議場內這一些國民黨籍的立法委員，為了要杯葛監察院的人事案，開始占領議場，甚至在占領議場的過程當中，第一個訴求就說要求立法院要開冷氣。我想，這對一個長期從事這一些民主運動，或者是長期關心台灣民主化的任何一個台灣人民和公民來說，真的是讓人家覺得非常荒謬，而且讓人家覺得非常的啼笑皆非。

我們來看看，今天立法院要通過的這一個監察院人事案，不只是監察院院長，同時也兼任國家人權委員會主委的人事同意案，其中院長就是高雄市的前市長陳菊。我們都知道陳菊市長大概在 2018 年，開始被柯文哲市長和部分的韓流，以及這一些紅色的中共網軍不斷的扭曲抹黑，甚至污衊他的人格，侮辱他過去這些所有從政的經歷，我想，這一些不公道的事情，沒想到今天在台北市立法院的議場再次發生。

對於陳菊，也許很多年輕世代並不認識他，但是事實上，陳菊在 19 歲的時候就踏入了台灣民主政治的道路，那個時候他擔任幕僚，然後一步一步，為了追求台灣民主，為了破除中華民國當時在中國國民黨的統治之下，戒嚴、威權、獨裁。台灣人民沒有集會結社的自由，台灣人民沒有言論的自由，台灣人民沒有辦法自由發表任何他們對時事、對政策、對政治人物的任何看法，更遑論我們今天在網路上隨處可見，都可以看到對任何公眾人物，甚至超越了刑法範圍的這一種公然侮辱、妨害名譽，歷歷在目。

我們覺得今天為什麼台灣的政治局勢會變成這麼的令人悲傷？為什麼台灣

從 2018 年韓國瑜選戰之後就帶起了一股民粹的風潮？這真的是非常值得我們共同來反思。我想，對於陳菊市長，也許很多年輕世代不夠認識他，但是他從 19 歲踏入台灣民主政治的道路，在 28 歲的時候，因為美麗島事件，就發生在高雄的美麗島事件，為了爭取集會結社、民主自由，讓人民可以自然的、可以自由自由的，不用遭到國家暴力的壓迫、迫害，能夠走上街頭表達訴求，所以當時的美麗島事件發生。陳菊在 28 歲近 29 歲的時候被判決唯一死刑，後來因為美麗島事件，他坐了 6 年的黑牢，在坐黑牢的過程當中，跟無數台灣民主的前輩共同在監牢裡面，遭受不人道的待遇，嚴刑逼供、強迫灌水、剝除指甲，各種非人道的迫害。走出了黑牢 6 年，陳菊並沒有放棄繼續為台灣奮鬥，繼續為台灣的民主自由和民主化來奮鬥，可是後來高雄不斷的，甚至台灣在那一個時代，在國民黨戒嚴的時期，在國民黨獨裁的時期，一黨獨大、一黨專政的時期，陸陸續續發生了很多事。不只早期的橋頭事件、早期的中壢事件、早期的高雄中學發生的事件、血洗高雄中學，還有包括美麗島事件與其後的林宅血案、江南案，甚至發生在台大校園。我曾經在學生時代非常關注的陳文成事件案，這就是台灣過去不可抹滅、非常悲傷也非常痛苦，但是非常深刻的一個記憶。我們不會忘記，但是也不能扭曲真正的歷史。

所以陳菊後來陸陸續續沒有放棄台灣民主的道路，繼續奮鬥。而後隨著政黨輪替，隨著台灣民主化，他擔任過很多不同的職位，包括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局長、勞委會主委，甚至後來在 2006 年當選高雄市長，2010 年當選大高雄縣市合併後第一屆市長，並就任大高雄市的市長。在 2014 年的時候，他獲得 99 萬票，獲得高雄市民的肯定，可是很遺憾，在 2018 年那一種全天鋪天蓋地式的抹黑扭曲，甚至到今天還沒有停止的打壓，甚至今天在立法院還在上演的這一齣鬧劇，真的讓我覺得陳菊前市長從 19 歲，經過 50 年來為台灣民主的奮鬥，難道那麼不值得嗎？難道不值得一個公道嗎？所以在今天的最前面，我想要再次的藉著總質詢的一開始，跟大家說為什麼陳菊市長適合擔任監察院院長、適合擔任國家人權委員會的主委。

陳菊前市長已經在日前退出民進黨，也宣示將保持一個公正超然的態度，我想一個都可以為台灣民主、為台灣的政治、為台灣的人民犧牲生命的人，這算什麼酬庸？他難道不能夠有足夠的公正超然嗎？再來，在人權的道路上，全台灣目前也沒有幾個人可以跟陳菊相比擬，無論是美麗島事件的這一些民主前輩。而陳菊在從政以後，他沒有放棄過在每個領域對人權的努力，他曾經擔任過非營利組織人權促進會的重要工作，他也曾經在勞委會時期推動勞動三權，包括性別平等工作法，包括工會法，包括很多勞資協商的各種法案，保障勞動的人權，甚至後來我們都知道陳菊市長很重視性別平權，他認為相愛是人權。

所以不管是勞動的領域、在性別的領域、在國家人權，甚至在轉型正義的這個過程當中，陳菊值得，而且陳菊最適合來擔任監察院的院長。

同時，2019年12月，也就是去年的12月10日國際人權日，立法院三讀通過「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我們都知道未來的監察院將逐漸轉型變成國家人權委員會，所以陳菊以他的高度、以他在台灣政治和民主的貢獻和付出，也只有他能夠在國家人權委員會這個重要的過渡時間，讓監察院陸續退場，然後轉型到一個國家人權委員會，以國家的角度來看待我們台灣的轉型正義，讓每一個不公不義、每一個真相，都必須讓它能夠坦白，每一個不公平的事件都應該和家屬和人，都應該被平反。所以今天我們在此，期待所有高雄市民和所有台灣人民，能夠用一種非常理性、非常沉靜的角度回顧台灣，回顧中華民國這麼多年來民主逐漸轉型，從民主化一直到民主深化，從戒嚴到解嚴，走到今天，總統選舉總統直選、政黨多次的輪替。這一路走來，是全台灣人民共同的努力，但是也千萬不要忘記，在那些道路上願意犧牲自己生命的那一些重要台灣的同胞。最後我們來看看，這一些剛剛特別跟大家說過，陳菊的人權履歷，應該已經足夠於讓他擔任國家人權委員會的主委一職。

我們再來看現在中國國民黨正在立法院杯葛、正在鬧的是什麼？是一些當時中國國民黨黨國權貴的第二代，這一些嬌貴的巨嬰，難得學習什麼叫公民運動，難得學習什麼叫做公民不服從，難得學習怎麼樣用議事規則、議事的手段來杯葛議事，結果呢？沒想到一出場就出糗，一出場第一個提出的運動的訴求竟然是我要吹冷氣、去洗澡、吃便當，這真的是讓人家覺得非常的荒謬。一方面凸顯出這一些國民黨政二代，和長期以來黨國的這一些權貴，始終沒改過來的、需要被轉型正義的、需要被扭轉的這一些錯誤的概念，對於民主錯誤的認知，同時也更加凸顯了當時台灣在整個民主道路上，包括陳菊、包括無數的民主前輩，他們願意犧牲生命的一個珍貴。

今天在這個總質詢的最一開始，還是要很沉重的跟所有的高雄市民、跟所有的台灣人民說，我們台灣現在就在面臨一個轉型正義，而且國家正在邁向民主深化的重要階段。從民主深化到民主鞏固還有很長的一段路，但是我希望台灣人民，每一個公民都能做好一個理性的，針對公眾人物、針對公共政策、針對這些公共議題，能夠有不同的交流討論，太多的這一種荒謬的行為，也請中國國民黨適可而止。另外，也跟大家講，最可笑的就是蔣萬安了，大家都知道他的祖父是誰，他的祖父不就是當年欺壓台灣人民，然後用軍事、用各種的暴力、用國家的暴力、用私刑，用各種包括調查局、警總各種手段來欺壓、迫害台灣人民。包括迫害、追殺這一些民主的鬥士嗎？然後他今天站在那裡，成為我們國家的立法者，他變成一個好像民主的捍衛者，他批評別人，他批評陳菊，批

評曾經為了國家、為了台灣民主，願意犧牲生命的人，說他德不配位，這真的是史上最大的笑話。這一個新聞媒體的標題寫得很清楚，迫害民主的就是蔣萬安的祖父。所以今天最一開始，希望能透過這一些歷史、透過這一些台灣民主化的過程，讓台灣人民、讓高雄市民，再次的認識高雄的歷史，從橋頭事件、從美麗島事件一直走到今天，真的很不容易，也期待大家能夠珍惜，現在所共同擁有的自由民主和人權。

再來，我直接切入今天的正題～高雄市政重開機。誠如我剛才一開始所講的，6月6日罷免，終於以94萬票的高雄市民否決了前朝執政失敗的韓國瑜和國民黨的政府，然而我們並沒有因此停下腳步。看到今天的代理市長和所有的市政團隊都坐在現場，而且在這幾天以來，從6月12日、13日開始，馬上緊鑼密鼓的進行各種市政的工作。我看到代理市長第一件事情，就是恢復早上8點的晨會，一級主管大家一起來做輿情的討論與工作的確認，同時做工作相關的處理和指示。另外，我們的代理市長也做得很好，告訴大家其實這個清水溝、弄什麼路平、弄什麼路燈亮，是歷屆市長都有在做的事，當然有特定的媒體、紅色的媒體，刻意放大扭曲部分的事實，讓我們覺得好像過去那個高雄又老又窮，都沒在做事，但是現在事實真相大家已經很清楚了，所以才會用94萬票否決掉一個執政失敗的韓政府。

接下來，我想請教楊代理市長，你剛才可能瞄到答案了，你知不知道代理市長最重要的工作，你認為有哪些？是不是請市長簡要回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因為我代理的時間不長，剛好又碰到汛期，所以我認為防颱、防汛加上現在的疫情防疫，是最重要的事，再加上要辦好補選市長的工作，這一些是比較屬於大的，但是跟市民比較息息相關的。我認為市政的這一些代理團隊，第一個，市政建設絕對不能夠停止，跟市民朋友有關的各項事項，包括為民服務的工作、市民的申請案，包括整個市容的清潔、公共設施的維護，都是我們目前在短短兩、三個月的時間裡面，必須要念茲在茲的。

高議員閔琳：

好，謝謝市長。楊市長，你在高雄服務36年，從基層做起，是資深的公務人員，我們市政團隊這麼多的局處首長也一樣，很多都在高雄服務非常多年，歷經不同政黨的輪替，但是你們一直都在。今天的質詢很重要，誠如我之前在不同的部門質詢裡面，在在跟大家提到，其實人去人來、政黨輪替，政務官總是來來又去去。但是最重要的，高雄市政府的團隊就是我們在座的每一

位，甚至現在在四維行政中心、鳳山行政中心、環保局，在這些各個不同局處單位任職的所有公務人員，你們是最重要的，你們才是高雄團隊的中流砥柱。所以我也期待，無論未來或者是過去經歷過罷免的壓力，甚至未來即將要進行 8 月 15 日市長的補選，你們一直都在，期待你們能夠重振士氣，不要氣餒，因為我們知道，高雄市民也都知道，我們信任所有這一些專業的文官，也請大家一定要加油。

剛剛楊市長答得很好，其實最重要的，代理市長雖然只有短短將近兩個月，可是最重要的，為什麼就是要文官來擔任代理市長，當時我在很多媒體的這一些時事上面也提出我的看法，我認為很多人也許有不同看法，或者是政治色彩的人不宜來擔任代理市長，我期待是一個長期在高雄、有高雄經驗、是高階文官的公務人員，用他的專業來帶領我們高雄市。所以我今天很開心看到楊市長在答詢過程當中，直接就點出了代理市長最重要的兩個任務，第一個任務就是市政要無縫接軌，當韓國瑜市長解職的那一刻起，他已經做好了準備，各局處首長都已經做好了準備，要讓高雄市政無縫接軌。

第二個，最重要的是 8 月 15 日市長補選的工作，我們都知道在 6 月 6 日罷免投票當天出了很多狀況，所以我也期待現在的市長和現在的高雄市選委會，能夠把這一次補選的工作、把這個選務辦好。辦好之後最重要的新的市長產生，無論是誰，我們都期待這個新的市長能夠繼續帶領高雄市往前進，最重要的是楊市長你的任務也還沒結束，你要第二次的讓市政無縫接軌。所以這兩個重大任務真的是非常重要，也非常仰賴在座非常多的這一些代理的局處首長。

接下來，我簡要的跟市長跟市府團隊來報告，或者是來請益，甚至來提醒我們接下來最重要幾項的市政工作。第一個，這也是楊市長剛剛自己有提到的，你完全知道高雄市現在處於所謂的汛期豪大雨期間，昨天半夜，今天的凌晨 4 點，我出門的時候就開始瘋狂的大雨到今天的清晨，現在是高雄汛期，很多淹水的工作必須不斷的檢討。當然過去這個 2018 年 8 月 28 日豪大雨造成很多的傷害，當時的瞬時間的雨量非常的大，但是到了今年 2020 年的 5 月份，剛好就在罷免投票的前夕，看到韓市長過去批評的陳菊市政府、民進黨市政府，事實上他自己也沒有能力，來應對這樣的極端氣候的時候，大家發現原來過去的治水的工程，過去關建的這些滯洪池通通有效。所以接下來我要請教代理市長，你知道現在高雄市總共有幾座滯洪池？大概可以滯洪多少的滯洪量？然後最重要的是，在本席的選區裡面有兩個滯洪池，也算是正在開闢當中，是不是等一下請楊市長準備答詢。

最重要的是要讓大家看看在 5 月 22 日當天，韓市長和很多的韓粉說高雄沒有淹水，但事實上網友都幫大家整理出來了，鹽埕區淹水、仁武區淹水，本席

的岡山、燕巢、梓官、彌陀區、永安區通通都有淹水，甚至鹽埕區最誇張，就是抽水機竟然馬達故障，還連故障兩次。韓式的詐欺讓高雄市民已經看破手腳，我期待這個新的代理市長團隊，能夠不要用詐欺的方式來欺騙高雄市民，而是告訴我們這兩個月的汛期期間，代理市長的團隊是不是準備好了？好，我接下來也讓市長看看過去嚴重淹水的地區，這個是永安的新港，民眾必須要乘坐竹筏才能去上班、上課，這個是很多我們爭取相關建設的會勘，所以我是不是能夠請楊市長簡要的回應，現在到底高雄市有幾座的滯洪池？總共有多少的滯洪量？在面對極端的氣候有沒有能力能夠應對？以及未來還有什麼可以改善之處？是不是請楊市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第一個，高雄市目前已經完成了 15 座的滯洪池，總共的滯洪量可以達到 326 萬噸，那麼目前第 16 座的滯洪池也就是在你的選區裡面，這個五甲尾滯洪池大概滯洪量可以達到 60 萬噸，相當的大。整個滯洪量 60 萬噸以外，都已經在開工了，我們希望在明年底能夠完工，甚至在明年的汛期開始前就能夠有一些滯洪的功能。像剛剛你說的典寶溪，典寶溪的第一區滯洪池，一期應該是完工了，二期目前大概都是 25 萬噸加 25 萬噸，所以第一區也可以有到達 50 萬噸的滯洪量。

高議員閔琳：

是，市長你滿清楚的。因為我本來就是要考你，我只考你五甲尾看你能不能指出典寶溪第一區滯洪池，這個五甲尾滯洪池已經在 5 月份開始開工，現在也都在工程進行當中。第二個部分就是典寶溪的第一區滯洪池，第一期其實已經在去年底已經完工，第二期現在由六河局跟水利局的團隊正努力希望能夠加速來闢建，你的答案都非常的正確，我覺得非常的感動，原來你真的比前韓市長還要了解高雄的市政。這些是我們爭取相關地方水利建設跟治水防洪，包括抽水站，包括清疏，包括這些滯洪池，甚至最重要，剛剛講到坐竹筏去上班上課的地方，就落在永安區的北溝治水所處。當時我跟邱志偉立委也非常的努力，尤其在 2018 年 8 月 28 日豪大雨的時候，我親自去涉水，水深最深之處可以超過這個胸口，然後旁邊是魚塢，非常的危險。我們也很感謝區域立委邱志偉跟地方民意代表跟市政團隊共同的努力，跟中央願意撥很多的經費給高雄，現在北溝治水包括邱志偉努力爭取台電、中油，總共將近 3.8 億元的經費，北溝治水現在已經陸續正在進行當中。我期待未來不只是岡山的五甲尾、岡山的嘉峰、岡山的嘉興、五甲尾或者是潭底，甚至到永安的新港，或者是彌陀的南寮，

甚至蚵仔寮地區，甚至燕巢中安路的道路，以後都不用擔心淹水。如果積水，因為我們有非常好的排水系統，能夠快速的將這些積水來排除。

接下來我特別提醒市長幾個重要的易淹水地區，也請你在這一次跟之後，這個代理期間汛期來臨之前，請水利局的工作同仁，真的要鎖緊螺絲喔！第一個，當然就是代理局長也非常清楚的岡山的潭底里，在今年的 5 月份也有淹水，潭底里進入潭底社區的橋，要來做一些箱涵跟橋梁的改建，請儘速來完工。第二個，岡山區的家禽市場、肉品市場、魚市場前面的嘉新東路 1 巷，這次也是洪洪的大水。因為這些都是重要的肉品屠宰跟肉品及魚類批發，造成相關的車輛無法進出，所以這個地方也要加速來改善。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也聽到水利局相關的工程，也請楊市長能夠大力來督促。再來就是 5 月 22 日一樣是在五甲尾嘉興路上，大馬路上就淹水，但是我們也看到陸陸續續因為滯洪池的開挖，因為周邊有很多箱涵的改建，所以積水從早期我的姑姑就住在這邊，我的姑姑在我們小時候，這個地方會淹水到兩層樓高。但是這幾年在陳菊市長或者是歷屆的許立明市長，包括現在的執政團隊，歷屆的 12 年來陳菊的努力，闢建了 13 座滯洪池，到現在已經 15 座了。我們看到以前要淹兩層樓的，現在可能是膝蓋到腳踝，以前會淹的岡山白米、劉厝，現在幾乎不會淹，所以我想這幾個地方，還是要請楊市長跟蔡代理局長來注意。

岡山區還有大仁北路、嘉新東路跟聖森路，一樣都有這個嚴重的積淹水問題。橋頭區的通燕路，它是橋頭往燕巢的重要的通道，也會有淹水的情形，橋頭的中崎還有東林里五里林也是非常容易淹水。再來是燕巢區包括中安路，還有我剛剛提到的瓊林社區周邊的大馬路的這個排水側溝，跟相關的這個箱涵，以及淹水問題，也請執政團隊要努力。再來梓官的蚵寮，雖然蚵寮在陳菊市長過去已經設置了一座蚵寮的抽水站，但是在蚵寮的港七街、港五街等這些街，以及中正路還是一樣有積淹水的情況。再來就是彌陀區南寮，這個剛好就是里長家前面，早就已經淹成滿嚴重的。再來是永安區的維新路，之前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當時還沒有罷免投票，所以還是舊的局長，特別提到我們剛爭取了一個新的工程，可是做完了還是淹，所以請水利團隊還要繼續來加油努力。

再來，我想要提醒楊市長跟代理團隊，我們還有幾個很重要的重大建設，在岡山地區就是岡山路竹捷運延伸線，第一階段目前已經施工，當然也造成很多岡山市民的交通不便，最重要的是我們期待它能夠如期如質的完成。據我的了解第一階段的工程是在 111 年，也就是 2022 年的年底還是年中就可以完工。第二階段似乎情況並不明朗，我是不是可以等一下請楊市長來回應，岡山區岡山路竹捷運延伸線，第二階段目前進度為何？

接下來就是岡山的第二交流道，岡山第二交流道非常重要，之前也經過中央

有條件的通過，同時我也順帶提到附近的嘉興國中，它因為聯外道路只有一條，非常的狹窄。我曾經幫他們爭取公車進入校園，但是因為道路非常的狹小，所以會車非常的困難，而且周邊都有很多的產業聚落，所以期待能夠在岡山的第二交流道周邊這些引道的部分，一併請市政團隊跟高公局一起來，把地方希望道路能夠拓寬的意見，納進未來的綜合規劃和相關的評估。

第三個，當然是岡山火車站要增設後站，我相信包括主席還有大岡山地區的民意代表，邱志偉立委在好幾屆以來，陸陸續續一直非常關心。最重要的問題就是因為岡山如果火車站要設後站，就只有幾種方法，第一種可能就是用天橋；第二種是不是改善地下道，讓地下道可以通；第三種當然是有一個腹地，讓它可以是一個很完整的後站的出入，而不只是一個口。這個部分，葉匡時副市長在 9 月 21 日也到現場會勘，後來也說 3 個月要交出相關的報告，結果一樣不了了之，一直拖到今年地方上議員的關心，好像有進一步的結果。當然最重要的是因為它是台鐵的，也就是說它是中央交通部台灣鐵路局所主管的業務。所以我期待，也許捷運局無法直接…，因為那邊是未來的岡山站，捷運岡山站和火車站，不算共構，是共同在那個地方。但是我們希望捷運局也可以在這個過程當中，努力跟台鐵接洽，必要的時候就請立委邱志偉努力來跟台鐵溝通。我們很期待岡山的後火車站，讓這麼多的市民朋友、數萬人的市民朋友，能夠有一個出入更方便的交通出入口。

再來就是最重要的橋頭科學園區，我請教楊市長，你知道橋頭科學園區的闢建進度為何？高雄市政府在橋頭科學園區的開闢，到底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是不是可以請楊市長簡要針對岡山重要的幾個道路，包括火車站的議題還有岡山路竹延伸線、岡山第二交流道，簡要的來回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我針對四個部分，一個是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二階這個部分，最北邊的兩站因為環評的關係暫時列入下一個階段，所以目前環評已經通過了，最北邊的那兩站以外，其他的環評已經通過了。目前正在進行綜合規劃，行政院秘書長有來一個公文，就是有一些意見需要我們再補正的，補正的資料，我希望捷運局能在 6 月底之前趕快送到國發會，讓國發會去審議。第二交流道的部分，目前大家已經有一個共識，就是可行性研究以嘉新東路的聯絡道做為交流道，大概就是這個共識。整個經費 7 億多，市政府當然要負擔一部分，這個部分如果大家有共識再繼續進行，順利的話，115 年應該可以完成。

高議員閔琳：

我特別要提醒市長，雖然你的代理期間只有兩個月，但在這兩個月當中如果有跟市府團隊、高公局開會，務必要把嘉興國中的聯外道路那一條，應該是嘉新東路 3 巷拓寬的議題，一併放到岡山第二交流道綜合評估裡面。

楊代理市長明州：

好，這個部分請交通局和公路局要把它記錄下來。至於岡山火車站以高架聯通道接到捷運站的部分，應該是有共識，但是我看除了維護管理的經費還有維護管理的權責，因為畢竟要經過台鐵的土地，所以就誠如議員說的，還是需要中央立法委員幫我們多多的使力，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來溝通。橋科的部分如果順利的話，114 年可以來交地建廠，市政府的角色除了聯外道路關建以外，包括區段徵收以及都市計畫，都市計畫是市政府要配合的。

高議員閔琳：

市長，我特別要跟你提到，橋頭科學園區其實歷程非常的長，最早應該在 2016 年底，由劉世芳立委和邱志偉立委非常用心的提出，對未來高雄市政的擘畫。橋頭科學園區現在是由中央的科技部來做主導，開關的過程是內政部的營建署，但是最重要高雄市政府的角色，誠如你剛剛所說的，我們要做都市計畫相關的修正和變更，同時要在土地徵收的部分，土地取得的部分是由高雄市政府地政局來取得。但事實上一個科學園區的關建，絕對不是只有土地的取得和都市計畫，未來還有一些比如空屋的抵換問題，還有我們一直在講的就是產業的五缺。橋頭科學園區我們未來設定的目標，都是一些高智能、高產值、低污染的這些，包括人工的智慧、AI，或是一些比較高科技產業進駐到橋頭科學園區。但是任何一種產業進駐，它一定都會面臨所謂五缺的問題，也就是缺地、缺工、缺人、缺水、缺電，甚至我剛剛講的空屋抵稅、抵換的問題。所以未來高雄市政府在這兩個月內，不確定是不是會立刻碰到這一些跟中央單位討論的相關會議，但是我也希望能夠把這些重要的議題充分跟中央來交換。因為橋頭科學園區的開關，未來會帶動整個北高雄的發展，甚至高雄市的這些蛋黃區也一樣會往北來移動，由現在的商圈、漢神、巨蛋逐漸往北，同時往南往北都串聯一整個產業的聚落，變成一個廊帶。往南到楠梓加工區，往北有我們的重金屬，還有路竹科學園區等等，所以橋頭科學園區有它的重要性，期待高雄市政府跟中央能夠攜手合作，加速來推動橋頭科學園區的關建。

另外一塊就是橋頭科學園區的聯外道路，我也參與過非常多次相關的說明會和協調會，也表達非常多的意見，中央跟高雄市政府，甚至交通局同仁都有去開會，有提出短、中、長期要趕快來開關道路的一些優先順序。但是這些優先順序，我們最急迫的幾項，會發現未來如果橋頭科學園區快開關好的時候，聯外道路竟然只有一條。所以在此，我真的誠摯的建議，我們相關周邊道路其中

有一條，也請高雄市政府加速來關建，但是那個經費非常的龐大，所以一定要跟中央來攜手合作。是哪一條呢？就是高鐵橋下的聯外道路，這條道路其實在我就任議員的第一年第一次、第二次的總質詢都已經提到。高鐵橋下的這一塊土地非常好運用，但是高雄市從阿蓮往南一直沒有串聯起來，我也質詢過當時的陳菊市長，開闢這條道路要數十億，也許我們沒有辦法一次到位，但是我建議包括高雄市最重要、最優先的，剛好就是這一段。緊鄰橋頭科學園區，也可以讓橋頭科學園區的聯外道路更四通八達，甚至連接到剛剛所提的，能夠讓它快速上去岡山第二交流道，或者是用其他的道路往楠梓的方向移動。所以這條道路非常的重要，也希望高雄市政府能夠儘速把高鐵橋下的道路，尤其在橋頭科學園區的這一段，能夠以第一優先來做為開闢的目標。

再來請教楊代理市長，就是前朝遺留了很多的難題，有些難題之前我已經質詢過你，也質詢了相關的市政團隊，譬如說有關振興券 4,900 萬到底怎麼解？未來可能會造成現在非常多公務人員在招標的過程，因為韓市長的亂搞，韓團隊的亂搞，讓公務人員要承擔可能是圖利廠商，或者是招標過程違法的這個情況，當時市政團隊也回應說一定會來協助解決這個問題。當然韓市長留下的爛攤也絕對不是只有振興券這一項，還有一項也不知道說是爛攤，還是要說開了一個很大的支票，就是當時沸沸揚揚水果的 MOU、農漁業的 MOU。

在本席的選區農業、漁業都有，農業、漁業分別都占了這麼多億，兌現的比例非常的低。現在韓市長簽定的農漁業，對外號稱百億，其實是 93 億，兌現的也只有 12.8 億，就是真正兌現的只有 13.7%，超過 85% 都沒兌現。接下來又因為碰到武漢肺炎的疫情，很多當時可能有合作備忘錄的，由於它又不是正式的契約，或者是所謂的契作，沒有什麼效力，感覺互相的意向而已。這個時候我們未來要如何執行這個 93 億，還是真的見好就收，或是認賠殺出，重新盤整當時韓市長的這些 93 億，你要說琳琅滿目還是華而不實 MOU 的訂單，這也要看看楊市長這兩個月，到底要怎麼樣面對這個問題？同時最重要在武漢肺炎這個過程當中，我們跟地方立委、民意代表、農、漁會其實也召開了很多的會議，包括跟國防部，因為在肺炎的過程當中，尤其是外銷占大宗的石斑魚，受到絕大的影響。當時我們也跟區域的立委努力，跟國防部副食供應站能夠採用石斑魚來做為國軍的飲食，但是這樣的解決絕對是不夠的。現在疫情趨緩了，市政府還有沒有其他紓困之外，能夠振興幫助在地漁民的一些具體作為？這議題我要請楊市長能夠簡要的回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基本上韓前市長所簽海洋、農業的 MOU，我覺得都是好事，都是為了農漁民來拓展商機、增加通路，我覺得都是好事。至於簽了 MOU 後續的供貨問題，或是對方的採買問題，我希望海洋局跟農業局一定要加速，尤其農業局有組成一個專案小組，來協助農民跟採購單位做一個對接。雖然代理才短短的兩、三個月，但是這一方面都不要停頓下來，我知道農業局對於高雄首選一直都努力的在拓銷，尤其農業的六級產業也做得非常的好。海洋局對高雄的幾項最有名的像石斑魚、虱目魚，包括遠洋漁業能夠拓展外銷，我覺得都做得很好。怎麼樣讓 MOU 真正落實，就是有賴於大家共同的努力。

高議員閔琳：

謝謝市長。我特別先提醒你兩個重點，第一個重點針對漁產品、水產品，一直以來我們的水產的標章跟認證，推動的過程其實不是很順利，甚至很多漁民朋友跟我反映，就算好不容易辛苦通過相關的認證，取得相關的標章之後，事實上並沒有反映在銷售的價格之上。也就是說他辛辛苦苦弄了那麼多東西，產銷履歷之類的，其實不會反映在價格上，這樣子讓更多的農漁民覺得我為什麼要去弄這些認證，每兩年、每三年這個認證就消失，包括有機的部分也是。所以這個部分是未來市政府，不論是你代理期間兩個月內，高雄市政府要努力去解決，也是未來高雄市市長要努力解決的，就是這些產銷履歷、認證標章，沒有實際上真正幫助到農民，雖然幫助到一部分消費者，但是普及率不高，也沒有幫助到源頭這些農民跟漁民，所以我覺得這個是非常可惜的部分。

市場的部分，韓市長弄了很多有關主要以中國為主體的這些 MOU 跟所謂的訂單，但是事實上台灣的市場，也不能只靠單一中國市場。所以未來包括清真認證還有包括杜拜、東京食品展，我期待能夠更協助我們地方的農漁民，農民朋友、農會、漁民朋友、漁會，甚至小農，還有小的這些自給的自餘，他們都會反映說我去參展一次，自己要自費很多東西。期待高雄市政府可以給予更多的補助，尤其是在現在疫情當下，能夠真正做一些實際上幫助農民跟漁民的這些措施。

最後一個議題，也是剛剛跟市長提到的，在代理兩個月期間最重要的兩個工作，第一個就是讓市政無縫接軌，無論是從韓市府接到現在的代理市長，還是未來 8 月 15 日新的市長誕生之後，接到下一任的市長手中，都必須無縫接軌。市長補選的工作也是非常重要的第二個工作跟任務。我們都知道在 6 月 6 日罷免的當天，其實亂象非常多，除了韓市長呼籲大家不要去投票；曹桓榮民政局長叫大家不要借場地給區公所，也不要幫忙借投票所，公廟也不要借，要給投票的人很有壓力，告訴這些里幹事、里長，還有用 LINE 發出去，在在都違反了行政中立，甚至也讓市民朋友有很大的壓力。當天的投票狀況很多，包括在

現場有一些直播主、韓粉要開直播，影響選舉罷免跟秘密投票。還有很多亂象，投票所地址根本就寫錯，或者是民眾要去拿投票通知單，結果里、鄰長還叫他要簽名。我們都知道韓市長在操作蓋牌，你要領通知單一定是要去投罷免，所以也讓市民朋友、里民很有壓力，大家不只是人情壓力，也會有很多的紛擾。

我認為這一些東西都不應該在這一次 8 月 15 日的市長補選再次出現，未來每一次的選舉也都不應該出現這些狀況。像當天就是因為有很多的緊急狀況，民進黨在高雄市黨部輪值，有一個緊急應變中心，有什麼狀況大家立刻打，現場也有律師立刻來做協助，我自己的服務處也開了全天，我甚至找了十幾個工作人員，在舊的投開票所，不是在新的。新的會影響投票，我們在舊的，自己準備告示牌，還有相關的文書告訴市民，跑錯的你要到那裡去投票，這是閔琳團隊所做的事。但是我覺得這些東西不應該是民意代表的責任，也不是某一個重視選舉民主程序政黨的責任，而是舉辦選舉的政府單位，選舉委員會應該要把選舉辦好。這次有這幾個狀況，第一、民眾沒有收到投票通知單，到投票當天很多市民打給我，或者是留言，他沒有收到投票通知單。第二、不知道投票地點有異動。第三、領取通知單還要簽名。第四、投票地點有印錯。第五、投票所的現場有干擾。

最後期待這一些違反行政中立、行政倫理，甚至妨礙選舉、罷免跟投票的行為，在 8 月 15 日市長的補選過程中，都能夠免除一切的困擾。最後再請楊市長簡要的回應，在市長補選的工作會做哪些應變的措施，避免再次發生 6 月 6 日罷免投票的狀況。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局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閔琳議員對於補選工作的關心。我曾經說過補選的工作有三項最重要的任務。第一個就是投開票所 1,823 個的設置，一定要讓市民在最熟悉、最方便的場合去投票，第二個就是選務工作…。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謝謝，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繼續請李議員亞築進行市政總質詢，李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亞築：

本席李亞築在這裡想請問一下，代理市府到底是在做什麼？田寮區 5 月份大雨災害復建工程，提報給市政府 12 件，這 12 件全部刪除。現在田寮區不是屬於高雄市嗎？還是田寮的鄉親不是高雄市民，跟我說沒有立即的危險性。

我們來看看南安里外安橋頭這裡，這真的叫做天崩地裂，這不是拍影片、拍

電影，這真的是在田寮區發生的事情，還有三和里旗亭巷堤防的堤岸都崩裂即將滑下去了，旁邊就是二仁溪，滑下去是整個都落在二仁溪裡面。這 12 件很多件都是堤防的問題，因為田寮區土質比較特殊，是青灰岩大黏土的土質，黏著度不足，如果遇到大雨，水一沖刷很容易就將泥土沖刷歪斜一邊。你現在不做，雨季又快要到了，鄉親都說住在田寮很恐怖，什麼時候要滑下去都不知道？睡到半夜 12 點還要起來看住家的地板還在嗎？代理市府一上任就全刪光，這是什麼意思？這是水利局的業務，請水利局代理局長回復。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水利局蔡代理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我剛來這兩個星期有決定一批報上去的災修，災修的部分涉及經費上的問題，所以我們有依照優先順序去排列，主要就是有一些相對的保全對象，你提的這個部分，我比較沒印象有這種嚴重性的破損。

李議員亞築：

因為你們根本沒有去會勘，這是你們應該做的事情，已經這麼嚴重，如果以前市政府沒有辦法處理就報請中央可以補助，現在市政府直接砍掉，你把田寮鄉親的生命放在哪裡？你不要跟我說沒有錢，是錢重要還是生命比較重要。是不是請楊代理市長回復？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蔡代理局長坐下，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亞築議員對田寮鄉親跟建設的關心。基本上我對田寮地區的態度，一直都是全力來支持。第一個，因為田寮地區地形的關係，山勢起伏；另外一個剛剛議員也提到過，因為它是一個泥岩的特殊地形，而泥岩很容易就被沖刷，這個我們知道。所以我希望在田寮區的災修工程務必要從寬來認定，尤其像災害的復建工程，我不曉得現在已經報到主計處了嗎？還是水利局還在審查中？剛上簽而已，這個我們會全力支援。

李議員亞築：

我跟市長報告，以前都是報市府然後報中央一起處理，現在是市府直接刪除，中央連案件都看不到。

楊代理市長明州：

是，我們有市政府的災害準備金，會從災害準備金來處理。

李議員亞築：

請市長幫忙一下，這真的很危險，謝謝。還有剛剛講過田寮區土質的問題，

你看這路旁的擋土牆已經圍多久了，已經圍兩年多了，為什麼到現在還不要處理？養工處說擋土牆崩落的地方是私人的土地，需要有同意書，事發到現在也經過兩年多了，一直放在那邊，田寮的路不是直的，都歪七扭八的。有時候晚上我們那邊連路燈也沒有，一個不小心或是人沒注意掉下去要怎麼辦？這是星星兒之家要去石頭廟的道路，整個都封起來，因為左邊整個都滑落下去了，全部地基都有問題，而它滑落下來的地方好像也是二仁溪，基於危險性所以整條路都被封死。還有田寮中坑路跟茄苳湖道路的路面龜裂，這個如果又被大水沖刷造成路面不見，可能連地基都要重新評估。所以是不是應該要針對田寮區的路面、擋土牆好好的規劃處理，不要一直放著不管，橫放在路上兩年、三年、四年，到底什麼時候才可以處理？請養工處處長回復。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養工處處長答復嗎？

李議員亞築：

這應該是養工處的吧！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田寮地區，剛才市長有提過就是它的地形關係，道路比較容易受到包括上邊坡、下邊坡的損壞，這個區塊下面還有中華電信的光纖，我們要跟中華電信去協調看怎麼來處理？因為下邊坡有光纖，如果施工的話，會影響整個光纖的布設。剛才還有提到災準金的部分，我們會去協調田寮區公所，災準金跟報中央是不一樣的，田寮區公所他必須有一個 C1 跟 C2，必須在市府的災害準備金用完以後，才能夠提報中央，我們會跟公所來協調。再來，田寮長期以來，每次災害發生，道路都有相當多的損壞，我們跟公所協調看怎麼去處理。

李議員亞築：

一樣都是災準金的問題，我是希望不要每次到市府這邊就擋下來，都放在那邊都不處理，水利局跟工務局都一樣，田寮要做嗎？田寮也是屬於高雄市，田寮的鄉親也是高雄市市民，拜託一下，謝謝。

我們那裡是屬於偏鄉，過得很辛苦，阿蓮區唯一石安往中路的道路，我質詢快兩個會期了，到現在還沒有辦法處理，這一條路兩個車道而已，卻是石安往中路唯一的重要道路，龜裂成這樣，現在連補都不補了。到底什麼時候才可以重新刨鋪？不要因為換一個市長，路平都不做了。還有青旗里民生路本來預計第二季要刨鋪，6月6日以後完全都沒有動作，這個本來預計5月底要處理。

另外，湖內的湖中路也是預計第二季要刨鋪，這邊的路面因為下雨都是坑洞，為什麼到現在都沒有進度？湖內區中山路一段這裡也是龜裂。我是覺得你們還在說什麼市區道路、什麼評估標準，你不用做什麼評估標準，用眼睛看就

知道這裡的路有多差。現在路平專案好像全部停下來了，第三季可不可以照常運行？請養工處回復一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養工處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我們在第二季有公告的路段，像湖中路一定會來施作。因為之前下雨的關係，我們的派工調工班，但是一定會進去做。

李議員亞築：

大概何時可以完成？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大概7月上旬時會進去施作。

李議員亞築：

7月上旬，湖中路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湖中路，就是我們第二季有公告的…。

李議員亞築：

可是阿蓮區的民生路原本也有公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公告的，我們一定會完成。

李議員亞築：

大概都在7月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有公告的一定會完成。

李議員亞築：

這樣石安往中路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個是在第三季裡面。

李議員亞築：

第三季嘛！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是，我們會再檢討所有的預算，因為畢竟本預算有限，我不能一直派工，然後欠廠商的錢，有的話我們會來檢討，有公告的我們一定會來施作。

李議員亞築：

謝謝。因為我們鄉下也期待很久了，好不容易這兩年可以處理很久沒有處理

的路面，現在雖然是代理的，我也是希望讓鄉下的路面可以平順一點。

接著，本席要跟你提到興達港漁會路竹辦事處旁的道路，我們看到左邊有鋪水泥地的，它的堤岸是固定的，其實這一條水路都是舢舨或是漁民在出入的，但是在尾段的部分，就是右邊的這張照片，那裡都是土岸堤，沒有水泥結構物，導致這裡的路斜一邊，非常危險。因為裡面都是魚塭，有時候重車經過或者是飼料車經過的時候，他們都怕開到一半連車都會一起掉落水道。這個已經會勘過了，養工處說不是他們的，海洋局也說不是他們的，地政局也說不是他們的，奇怪了，這是誰權管的？這不是高雄市的嗎？這就是高雄市的，會勘至今還沒有跟我說這條路誰可以處理，我也不知道要問哪一個局處，這個問題是不是請楊代理市長回復一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第一個，我先回復剛剛一直想要表達的，石安往中路這個一定要立即去處理，因為這個已經有公共危險之虞，道路只要一產生坑洞，馬上就要處理。所以我請養工處就這個部分一定要立即去處理，在這個星期內一定要把這些危險的部分排除掉。第二個，有關於路竹興達港漁會路竹辦事處旁的道路崩塌，剛剛也提到有涉及到幾個局處，大家都是本位主義，能夠推就推。我覺得公務員不能這樣子，一定要勇於承擔。這個部分我會請王啟川副秘書長召集相關單位，把權責確定下來。權責確定下來以後，希望他提出一個計畫，如果有需要且在代理期間，馬上就能解決經費的問題的話，我一定會承擔下來。

李議員亞築：

謝謝楊代理市長。因為前段都做了，相對的後段也要做，但是現在居然沒有人要承認，我們是在年初去會勘的，現在年中都要過了，卻還沒有回復我，這是比較離譜的地方。所以請楊代理市長儘快把權管跟我回復一下，謝謝。

接下來本席要提到高 11，高 11 就是路竹交流道到高科交流道的連通道路，如果高速公路那一段有封閉的話，平面就是走高 11，高 11 也是近兩年開闢完成的。可是現在有個問題，這條路的尾端有接到高科交流道沒問題，可是現在竟然沒有接到路竹交流道，它接到村莊內，就是太平路和大仁路這裡，導致大貨車走到這裡都要進入村莊裡面。右邊就是我們的新園、下坑，左邊就是一甲，那裡算是舊部落，所以我們的道路只有兩線道，機車和汽車都在同一個車道，如果大貨車開進去的話，整條路就被大貨車占滿了，而且旁邊就是菜市場，對於當地的鄉親造成很大的困擾。所以我們的鄉親建議，既然高 11 已經開闢了，就開闢到底，至少要接到路竹交流道，否則 15 噸以上的卡車都開進去村莊，

對當地的鄉親造成很大的危險。省道規劃是不是要請新工處處長回復一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新工處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李議員對交通路網的關心。這個部分我們來了解跟評估一下，也來辦一個會勘，如果有需要的話，我想可以如同議員建議的來做一個處理。

李議員亞築：

謝謝處長。因為大卡車進入村莊真的很危險，有的時候會有交通的問題、道路的問題，如果你讓車子直接出去省道的話，也可以避免很多危險的產生。

接下來看壁燈的問題，壁燈這個問題在我們舊部落是很久的問題了，103年養工處有發文給區公所，表示只要供公眾通行使用，養工處就要依維護權責維修。現在的路燈都已經有編號了，但是我們這裡的壁燈都沒有編號，所以每次要修理的時候都需要會勘，不然就是要查。因為有時候養工處會說沒有電線桿就不能編號，所以本席在此建議壁燈也應該要編號。很多舊部落的居民，願意奉獻出私人的牆壁，讓你們裝設壁燈，是因為你們不能設立電線桿。但是你現在卻說這不是公家的，你們不要處理，這個以前就是公務機關處理的。我不知道養工處出來會勘什麼，每次都推卸責任，這個就很明顯的供公眾使用，現在跟我說沒有編號就不處理。但區公所跟我說103年就有公文來函了，針對這個問題是不是請養工處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養工處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壁燈的部分，牽涉到公共安全用電，那個我們要編一個鋁牌，就是要釘在牆壁上，一般都是要有立桿才有編碼，如果沒有立桿的，我們系統都會…。但是這張照片看起來好像是後面防火巷，在兩個屋簷之間，所以下面到底是什麼狀況，我們不清楚，如果真的是一個供公眾通行的巷道，當然要處理。但是如果是在防火巷裡面或是屋後的巷子，可能只有一、兩米寬，車子也不能通行，也不是人行的道路，這種情況我們就會考慮在巷子口，設立一盞立桿照進去裡面。這要看現場狀況如何，因為一般都已經換LED燈，這個還是以前的斗笠燈，所以這一盞可能有一些爭議。

李議員亞築：

所以現在壁燈都有標牌了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壁燈的鋁牌因為要貼在住家的牆壁上，可能會影響到屋主，這要看屋主同不

同意。

李議員亞築：

但是你還是應該要編號，否則每次出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是供公眾照明，我們的系統裡面都有座標，但是這一盞看起來是兩間房子的後面。如果用…。

李議員亞築：

不然你跟我說這一盞是誰設置的？這個私人不可能設置吧！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整個路燈大概有 24 萬盞，以前區公所設立的我們都概括承受，這可能是以前公所設立的，那是斗笠燈，很早期才有斗笠燈。

李議員亞築：

所以你們現在不要概括承受了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是，這個如果供公眾照明…。

李議員亞築：

這個是供公眾照明，會勘過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沒有看到下半部是什麼狀況，如果下面是放洗衣機等等的，以前鄉下很多巷子都只有一、兩米寬而已，如果放置洗衣機等等，不是供人通行的，這個可能就比較有問題。

李議員亞築：

其實我要說的是，你們這些坐在辦公室的都市人，真的不知道我們鄉下人的辛苦，很多舊部落是連摩托車都沒有辦法進去的，都是只能讓人通行的，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去會勘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我剛剛跟議員報告，如果是巷子，我們會設立一支立桿在巷子口照進去裡面。

李議員亞築：

我不是跟你說過了，就是那條路無法設立桿。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要看有沒有辦法通行…。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養工處長，是不是會後請李議員跟貴處一起會勘再處理？〔好。〕

李議員亞築：

謝謝處長。接下來要提到水利的問題，路竹頂寮抽水站噸數的問題。這次522大雨，因為抽水站有運作了，所以抽水機旁沒有淹水，但是到了外面600公尺處也是還在淹水。所以我們評估是不是抽水速度不夠快，那裡都淹到膝蓋高，是不是應該增加抽水站的抽取量，這樣才能處理掉外圍淹水的部分，既然都已經有抽水機了，何不設置足夠抽水量的抽水機，讓那個區域都不要淹水。這裡還有另外一個問題，就是水利局的防洪標準是不是太高了，現在沒有下雨的時候，水溝裡的水是從水溝蓋溢上來漫淹整片，這跟水利局反映，他們說現在的防洪標準就是這樣。你們水利局也很行，防洪標準就是沒下雨也會淹水嗎？這個防洪標準和抽水站噸數不夠的部分，還有新生路淹水的問題，這裡也淹水很久了，但是我們去會勘的時候，發現那裡比較低，排水斷面似乎不夠。所以我們希望針對洩流的高低差，還有排水應該要加寬這個部分去研議，你們有說要請顧問公司去評估，但是還沒有回復，等下一起回復。

再來是阿蓮土庫排水的問題，土庫排水的堤防還沒有蓋起來之前是不會淹水的，你們把堤防做好之後，反而不能排水，外面有住戶的地方已經淹成這樣了，到了岸邊是淹到一個人的高度。因為這個有牽涉到土庫排水，這是六河局的，雖然他們有設閘門，但是我們當天去看水門的時候，好像沒人管理，不知道是好的還是壞掉了。這裡的水門是長久性開啟的，大家都知道土庫排水在下雨的時候水位是很高的，這個閘門如果沒有關閉就會溢淹回來社區，所以我們是建議在這個區塊，它是算九鬮溢淹的部分，九鬮溢淹的左邊，玉庫已經有玉庫抽水站了，是不是在港後里這邊也要做一個抽水站？因為玉庫那邊有抽水站在抽了，可是港後這邊是整個淹到一個人高還排不出去。還有我們的港後里中港橋，這邊也是溢淹的問題。土庫排水的排水量跟怎麼排，這個需要一個整治。因為土庫排水每次淹起來，我們的區排每次都沒有辦法排進去，有的時候還會被土庫排水的高度溢淹回來。

關於中港橋這邊，因為現在兩邊的護岸不一樣高，所以有鄉親建議右邊是不是可以提高到跟左邊一樣高，否則每次淹水都淹右邊，不會淹左邊。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勘的時候水利局有說要請顧問單位去評估堤防改善以及地勢和斷面的問題。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水利局統整性的來回答一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水利局蔡代理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首先跟議員報告的是原來水利局在頂寮這邊做了一個閘門，它目前的功能基本上是屬於防潮閘門，但是它還是會有架設抽水機，未來要提升的部分已經有

報到中央去爭取經費，未來它是會改善整個區域的防洪。現在做這個閘門是有兼顧到防潮跟防洪，所以第一個問題其實我們已經有提報中央去爭取經費，大概 3,000 萬左右。第二個，這個部分就是晴天的防洪標準。我們目前在大潮的時候是設定 90 公分，到了 90 公分就會關閘門，目前這間房子前面的廣場是 80 公分，所以它會大概積水 10 公分。我們主要的防潮功能是外面的道路不要影響通行，如果我要把它降到 80 公分的話，每年要操作閘門的次數有 120 天，目前的操作是 45 天，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再跟議員去現勘再討論。

李議員亞築：

這個也是現勘過的。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其實在前面的這個廣場會有這樣局部性的問題，我們當初做閘門就是要讓外面的一些道路…。

李議員亞築：

現在為什麼不能降低到 80 公分？是因為操作時間嗎？我記得你們有僱用一個操作閘門的人員，就是大概三個月，高低潮的時候都會在那邊看守。這降低 10 公分有差很多嗎？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除了操作的次數，還會影響整個抽水機的一些運轉。沒關係，這個部分我們再來檢討看看怎麼降低高度去關閘門。

李議員亞築：

鄉親是希望說不要晴天還淹成這樣，而且還是從水溝溢淹起來，他們很擔心。既然閘門都做了，為什麼還是淹水？好不好？〔好。〕還有新生路的問題。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新生路 205 巷這部分，它整個排水末端是接到陷後坑，過去也跟議員做過會勘，目前是期中報告完成，7 月底的話會提出最後的檢討報告。未來可能有一些工作涉及到除了水利局以外，還有一些像公路總局要做一些側溝加大，這些部分也會在這個報告內一併去檢討。

剛剛土庫這個部分，土庫排水是屬於市政府水利局管的，我們所有的閘門其實晴天當然都是開起來，都由我們列冊去管控這些閘門的啟閉狀況。剛剛議員提到的這個照片，如果下大雨的時間，土庫排水水位過高，造成這些農路沒有辦法排水而影響通行，基本上我們會去現場評估，在適當地點會加設移動式抽水機去改善。

李議員亞築：

現在的問題就是我們會勘過之後，那個閘門找不到管轄單位，水利局說還要

回去討論看是誰的，不知道六河局有沒有維管，所以本來是預計下雨天要關起來，然後這邊抽水機要直接抽進去土庫排水，因為你們這邊應該在開設災防中心的時候，就要有抽水機進來了，不然整個淹起來，你們是完全沒有辦法進來，所以等於這邊要設立一個抽水機的點。如果今年度抽水機運作得當的話，以後就要來評估是不是應該做抽水站，所以你們現在這個閘門管轄已經確認了嗎？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我剛剛講的那個閘門都是一般外面的防洪閘門，因為土庫排水還有灌溉功能，一般水利會的閘門也有可能都做在這一位置，所以我的資料還沒有確認。

李議員亞築：

所以現在的位置，你們還沒有辦法確認管轄單位是誰，是不是？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對，現在還沒辦法確認，我今天馬上確認。另外涉及到這些閘門的一些管控，其實我們現在應變中心，每一次都會把這些閘門管控列入追蹤。

李議員亞築：

好，中港橋呢？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還是要跟議員報告，它可能算是必須要再去檢討整個排洪兩邊護岸的高度，我們等這個資料有確定再跟議員說明，就是哪一個河段需要再做局部性的一些加高，來避免溢淹。

李議員亞築：

好，因為這個區塊性的溢淹都算是地勢較低，我們現在能即時處理的，就是用抽水機去處理；全面性的話，希望長期性淹水問題要去做好評估，好不好？謝謝水利局。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好。

李議員亞築：

接下來本席要請問教育局，6月20日開聘任43位專任教師委員會，我在6月初就開始跟你調資料，調到現在6月29日，會都開完了，沒有半點資料給我，你們現在是黑箱作業是不是？做代理的還黑箱作業，會不會太誇張？大家都知道舉重是高雄的希望，也替高雄得到很棒的成績。高雄的舉重在全運會是五連霸，每次都把冠軍拿回來，有國際賽事、全運會、全中運，而且高雄還是重要訓練基地，高雄還有奧運培訓選手，你現在聘43位專任教練，居然沒有半個是舉重的，議員跟你調資料還調不來，現在是怎樣，代理就不受議員監督了，是不是？現在高雄正式教練編制只有6名，有2名是大仁國中的，是體育

署分發，岡山高中是教育部編制的，這個算中央，這個不算高雄的。所以高雄的教練編制只有 4 位：2 位正式、2 位約聘，其他都是體育老師在兼任或是學校自己外聘的。高雄的舉重快要面臨斷層了！你現在 43 位怎麼分配的？沒有半個舉重，到底把高雄舉重的未來放在哪裡？而且國中部資源班預計明年也要刪除了，又要少掉 3 個學校、1 個正式教練、1 個約聘教練，你們整個在扼殺高雄舉重的未來。針對議員調不到你們開會資料的內容，還有舉重未來要怎麼規劃？是不是請教育局代理局長回復？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教育局陳代理局長答復。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謝謝議員對舉重項目的關心，我先跟議員致歉，那一天 6 月 20 日下午開會，那是開第 2 次專任運動教練審查會，主要是針對 5 所學校，他們針對項目跟整體發展還在協調，所以是針對 5 所學校的部分來開。其他的學校大概都已經確定，所以議員在索取資料的那個時間點，其實下午才開會確認，同仁可能沒有辦法即時直接把資料給議員，這個部分就先跟議員致歉。

有關於舉重的這個項目，目前全高雄市大概有 19 位，就是教練跟老師在訓練這一些學生，有 6 位是剛剛議員所提到的，包括專任運動教練體育署的，還有約聘僱專任教練之類的。另外是 13 位老師，這些老師也都是專長教師，在不同的學校裡面幫忙訓練。事實上體育項目在國中跟高中，每一所學校大概可以發展 3 項到 4 項的重點項目，這些項目有時候學校就會依據可能它的分布、它的生源及這個區域銜接狀況，去開專任運動教練缺。今年這一次專任運動教練確實沒有舉重的部分，當然也評估到目前因為舉重項目是單一個選手狀況訓練，在少子化的過程，目前的招生越來越困難。所以學校在考量這些評估的時候，有時候在開缺就可能沒有辦法，讓舉重有一個專任運動教練。這一個部分要謝謝議員的關心，我們也因為在評估舉重項目，很多原住民選手其實是非常優秀。所以後來我們有跟教育部這邊再了解，它有兩個計畫，一個是培育原住民運動優秀人才，還有另外一個計畫是原住民學校去聘任專任運動教練計畫。因為這個有限定項目，舉重是其中一個項目，希望跟中央來爭取舉重項目能夠聘專任運動教練，在高雄市學校裡面繼續幫我們帶領這些學生的訓練。

李議員亞築：

本席是建議，高雄市舉重已經發展得這麼好，你不要把它摒棄了，一直以來專任教練的人數不足，是大家都知道的問題，你現在居然在全高雄市 43 位裡沒有半個舉重的，我很懷疑你們的評估標準在哪裡。你看明年國中部就斷層了，你針對這個區塊有沒有做個規劃？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資源班這幾個部分，那 3 所學校是因為資源班不在正式法規體制裡面，教育部目前已經要求我們一定要讓它退場，所以才會看到資源班可能 3 所學校，在 110 學年度要全數退場。不過它原有的包括正式教練，還有約聘僱這些教練，它會移轉到其他學校繼續培養我們的選手，我們會盡量希望未來的項目它是集中資源，讓這些選手有向上向下銜接部分。

李議員亞築：

現在的問題是你們體育班刪除，國中部已經被刪 5 所了，明年度還要再刪 3 所，現在整個高雄大概只剩 9 所學校，9 所學校的正式教練 2 位，聘任教練也是 2 位，總共高雄市是 4 位。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今年應該說如果資源班部分扣除不算，目前正式體育班一共會有 10 所學校，在明年度就是 109 學年度會有 2 個學校退場，所以一共會有 8 所學校，這 8 所學校基本上 6 名教練不管他是教育部的，還是自己聘的專任運動教練，他都會持續在這些體育班繼續培養我們的選手。當然剛剛也跟議員特別報告，我們希望用一些專案計畫幫這些舉重項目，因為確實舉重項目在高雄市體育發展項目裡面非常的優秀，我們的學生其實表現非常的好，所以我們也會希望盡量再去網羅這樣的專業人才，能夠來高雄幫我們做舉重項目的專業訓練。

李議員亞築：

你們網羅人才，然後教練沒有給半個，你要怎麼網羅人才？大家也都知道鼓山高中是專門訓練舉重的，結果國中部 1 名、高中部 1 名，這個就是你們的招攬人才，是不是？針對這個部分請教育局之後回復給我。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好。

李議員亞築：

接下來，我要請問阿蓮區港後有一間麗園公司它在做雞屎發酵，那種發酵的味道真的很恐怖，也很難聞。你看 108 年度檢舉了 18 次，每次到那邊都聞到味道，結果才裁處兩個案子。今年度那邊的鄉親說，去年檢舉成這樣，還是硬著要去做，環保局都沒去處理，你看今年度，我們大概 5、6 月的時候去看現場，直接鐵門外就是廢棄物，你去挖那個味道一挖就很恐怖，而且他們的煙囪直接是外排的，門口還有大電風扇直接往外吹。他還跟鄉親說，六、日我們就是要排，因為環保局的研究室、檢驗所、檢驗室沒有開，你們叫巡查的人來，也沒有辦法處理。這麼惡劣的公司，距離我們社區不到 600 公尺的地方，被檢舉這麼多次，味道是我們在聞的。環保局來跟我們說「有啦！聞起來好像有味

道，可能是風向的問題。」環保局的稽查單位到底在替誰講話，自己都聞到有味道，還說是風向的問題。針對雞屎味道溢散的部分，是不是請環保局長回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環保局張代理局長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針對麗園農牧公司的部分，去年我們在空罰的部分是有開罰，開罰以後，這家公司對於他的防制設備，包括水洗防制設備，還有噴霧的除臭設備，這些都有增加它的防制措施。當然今年 6 月 13 日，議員也有到現場去，到現場後依照相關的規定，如果它沒有依照儲存的設施來做處理，或者現場依照空污法的規定應該來裁處的部分，目前我們在研擬開罰的部分是到哪裡？另外 7 月 4 日的時候，我們跟議員還會到現場去，對於它的防制措施來做一個總體檢，就是看看哪一些防制措施應該要增加或擴增的部分，我們來做這一部分的處理。

李議員亞築：

因為他們廢棄物的問題，去年已經被檢舉很多次了，它在今年 6 月份還發現廢棄物的問題，難道我們對這種惡意的廠商沒有半點功能嗎？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向議員報告，因為它雞屎儲存的部分沒有加覆蓋，下次 7 月 4 日會勘，我們再看看它的現場是否全部都有依照規定來處理。

李議員亞築：

因為這間工廠的問題就是，你們去檢查一次，那天就整個工廠全部不營運，所以就沒有味道，但是隔兩、三天又開始了，已經檢舉到我們覺得好累。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環保局長之後，…。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我們會加強去現場稽查。

李議員亞築：

不要每次環保局來就跟我說有味道，可能是風向的問題。這個鄉親聽到，對環保局…。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應該不會是這樣的，而且剛剛議員所說的，假如假日檢驗科不在，其實我們現場就可以採臭，採臭之後就可以驗出來，不會因檢驗科沒有上班就沒做處理。

李議員亞築：

這是你們巡查回答的，你回去問一下，好不好？〔好，謝謝。〕

接下來請問禁葬公墓的問題，其實湖內區第一公墓已經禁葬多年了，而且沒有人管理，雖然殯葬處會有管理人員去巡查，但是有時候還是會被偷偷埋下

去。這個因為太長期了，所以它是一個墓、一個墓疊上去的，有時候草長起來，你挖的時候沒有注意，就會直接踩入窟裡面。而且第一公墓距離大湖國小跟我們的社區，大概都在 1 公里以內，而且它的面積非常大，會影響整個社區和地方的發展。我們路竹的第一公墓還有 21 號公墓，目前預算已經通過了，針對這個部分何時可以進行？是不是請石處長回應一下？還是民政局長？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民政局駱代理局長答復。

民政局駱代理局長邦吉：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先看路竹第一公墓與 21 公墓，那個經費大概是 3,000 多萬已經送墊付，等到二讀通過的時候，我們就會來執行。目前公墓在規劃的時候，已經在 7 月份要列冊、造冊通知後代子孫，8 月到 10 月會公告跟發包，預定在 11 月份執行的時候，大概最遲在明年 1 月前會完成。因為湖內第一公墓現在是 260 座的公墓，我們估算的話，大概 2,500 萬，這離大湖國小和社區大概六、七百公尺，到時候會評估他們所有的影響性以及地區的需求，當然這還有考量到我們市府的財政，以後要怎麼處理，我們會依序來做個處理。

李議員亞築：

好，謝謝民政局長。其實石處長本人都親自到這邊做會勘和做調整，我也很感謝石處長的積極度，也希望禁葬的公墓能夠儘快處理，要不然對我們社區跟地方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接下來，我要詢問興達漁港的部分，興達漁港在今年 4 月 24 日有一個促參案，就是希望建設成遊艇碼頭。現在鄉親在擔心說，是不是換了一個執政團隊，它這個案子可以繼續嗎？因為這個案子對於興達港漁會的區域發展來說，算是一個很重要的區塊，是不是請海洋局局長答復？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答復。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本市一家民間業者，在 4 月份以民間自行規劃參與公共建設的方式提出 BOT 案，這個 BOT 案最主要是陸上一個修造船廠，搭配水域遊艇碼頭的興建，預估投入大概 10 億的經費，建設陸上的修造船房跟水上大概 100 個泊位。這個案子目前已經初步經過本府初選會初審通過，後續本局還會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然後進行綜合的評選，選出最優申請人，後續再依提報的計畫來進行建設。

李議員亞築：

所以這不是只有一個民間提報告？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是一家提而已，但是後續我們還要徵求其他民間投資人，看他有沒有一個更好的規劃構想書，然後進行評審。

李議員亞築：

你們有預估哪個時候可以決標，然後開始營運興達港漁會的發展嗎？

海洋局黃代理局長登福：

因為後續我們還要進行整個評選標準的擬定，這個部分已經爭取財政部促參司 250 萬元的規劃經費，這個部分發包以後，委託的顧問公司會幫我們訂定整個評選的標準，我們再來進行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

李議員亞築：

其實我們都知道，興達港情人碼頭建設好幾億，但是一直以來都是一個蚊子館。希望既然有一個這麼好的地方、這麼好的建設，海洋局應該配合中央，好好的把它規劃，儘快把它變成一個遊艇中心，或是有其他更好的案子，也可以引進來做規劃，好不好？謝謝海洋局局長，本席質詢以上。謝謝主席。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好，謝謝李議員亞築，本席宣布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繼續請邱議員俊憲進行市政總質詢。邱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雖然韓市長經過高雄市民直接民權的表達把他換掉了，可是我想很多市政議題，不管誰當市長，不管誰在那個位子上擔任局處長，甚至當任議員這個位置，很多市政議題都必須要負責任，替這座城市未來的發展做更多的規劃和準備。我先把一些最近大家關心的議題做個釐清，有話語權、有那個權力，在這個位置去表達任何的意見主張，我們應該都要基於一個客觀的事實，來讓社會大眾知道問題的現況是什麼，我們再來做一些評論。這幾天大家很關心監察院的糾正案、調查案、彈劾案甚至糾舉案，這一些的數量及調查的狀況，到底能不能跟一個政府的弊案纏身畫上等號，我要請教法制局。法制局代理局長白局長，這一張糾舉案、糾正案、彈劾案的比較是監察院的網站上面抓下來的，其實它都寫得很清楚，是針對事情，還是針對機關，還是針對人來做的一些處置。局長，我請教你，高雄市政府這幾年所接受到這些調查案，要提出的調查報告或是糾正案，是不是等同哪一位機關首長，或哪一位的首長等於是弊案連連，是可以這樣畫上等號的嗎？法制局局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答復。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有關這個問題我在這邊說明一下，就是監察院在行使它的一個監察權的時

候，主要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對人的違法失職，另外就是對於各機關的一個工作跟措施，有沒有需要注意改善的，這兩個部分分別就是所謂的彈劾、糾舉跟糾正。這個部分來講，就是為了它要行使這個權力，依照憲法 95 條的規定，可以去向各個機關調閱它所發布的命令，還有調閱文獻，所以去進行調查，我們就稱作是調查案。但是這個調查案它未必表示我們公務員有違法失職，或者有怎樣，最後要看它的一個結論，本來要行使它的監察權，它一定要去調查…。

邱議員俊憲：

糾正案呢？糾正案的部分呢？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糾正案的部分，這個部分有時候就是說，公務員本身並沒有什麼樣的一個違法失職，可能只是它的一個措施或者政策上面，有需要有一些調整或怎樣的，就會去提出這樣的一個糾正案。

邱議員俊憲：

最近監察院提出的氣爆糾正案，在法制局的看法，這是某些人的違法、失職、弊案，還是高雄市政府的這個機關對於氣爆相關的善款使用需要做改善？是哪一個部分？你說明一下。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對，這個部分來講就是因為它是屬於糾正案的部分，它是希望我們在辦理氣爆工作的時候，要有所注意、改善，當然我們…。

邱議員俊憲：

所以是改善嘛！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對，是。

邱議員俊憲：

不是違法嘛！〔是。〕是這樣子嘛！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對。因為我目前還沒有看到糾正案的一個全文，但是以它提出糾正案，以剛才議員秀上來的這個分類，也是監察院網站有的，它是糾正的話，原則上就是對於我們的工作上有一些提醒、注意的。

邱議員俊憲：

所以糾正案是針對高雄市政府相關的所屬機關所做的行政措施，監察院認為有改善的必要，所提出來的一個糾正案，而不是相關人等有違法、失職，甚至所謂的貪贓枉法、舞弊、弊案連連這些事情，是沒有的嘛！陳述上是不一樣的，是這樣子嘛？

法制局白代理局長瑞龍：

是，糾正案跟糾舉案是不一樣的。

邱議員俊憲：

好。政風處長，過去這十幾年來高雄市政府這些糾正案，有沒有任何同仁因為糾正案被移送法辦，或者是被定罪解職、被停職、被公務人員懲戒的？糾正案的部分有沒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政風處林處長答復。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剛剛已經有談到有關於監察院對各機關的部分，它分屬在各機關裡面，我這邊沒有統計。

邱議員俊憲：

你這邊沒有統計，高雄市政府被糾正二、三十個案子裡面，有沒有同仁因為糾正案的相關內容被移送法辦，政風處沒有統計。過去政風處，議會也曾經要求你提出來這十幾年來，高雄市政府有多少人被送辦，這怎麼會沒有統計呢？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邊我跟邱議員補充一下，監察院的部分它分屬各機關，分屬在各機關裡面。

邱議員俊憲：

政風處你平時的工作是在做什麼，現在外界台灣主要的政黨，都把政府有糾正案等於是貪贓枉法、弊案纏身，他們現在把糾正案等同弊案，結果你政風處跟我說這個分散在各局處沒有統計，我不知道。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邊跟邱議員再補充一下，所謂的糾正案因為是針對事情的部分。

邱議員俊憲：

所以糾正案不會有哪個同仁犯了什麼法要移送法辦，繼續調查的問題嘛？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因為糾正案它是針對那一件事情。

邱議員俊憲：

所以用糾正案的數量來指控一個人，指弊案連連，這是不對的嘛？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沒錯！

邱議員俊憲：

這沒辦法用一個所謂的糾正案的數量來指控一個人的人格，指控他在執政的時候是不是清廉？他的團隊是不是貪贓枉法？是這樣子嗎？〔對。〕處長，你

確定？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議員因為這部分剛剛已經談過了，有彈劾、有糾舉、有糾正，彈劾跟糾舉的部分會比較針對人的部分。

邱議員俊憲：

我請教你過去 12 年，陳前市長菊跟許代理市長立明他們個人有沒有被糾舉，或者是彈劾的案子？有嗎？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我這邊的整個…。

邱議員俊憲：

秘書處知不知道？行政暨國際處知不知道？因為監察院來行使他們的一些訪視都是行政暨國際處，還是行政暨國際處處長你有沒有統計？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答復。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行政暨國際處在這個部分沒有統計。

邱議員俊憲：

沒有統計。我這樣子說好了，根據監察院相關的公開資料，陳前市長菊、許代理市長立明，甚至過去高雄市歷任的，不管是哪一個黨籍民選的首長，甚至是官派的首長，沒有任何一個高雄市的地方首長被監察院行使過糾舉或是彈劾的。也就是說過去歷任的高雄市市長，沒有人因為個人所謂的貪贓枉法、弊案連連，接受到台灣中華民國憲法賦予監察委員的這一些權力去做相關的處分，沒有嘛！我要替這幾個歷任的市長喊冤，因為監察院的人事案，現在台北立法院也亂七八糟的，我剛剛有說了，擁有話語權的人，在面對社會各界關心的議題，不能用一個不正確的論述，甚至是刻意扭曲的說法來人格謀殺。如果按照國民黨或是民眾黨在講的，過去因為高雄市政府多少的糾正案、多少的調查報告，所以陳菊、高雄市政府在座的每一位，你們都是弊案纏身，這個的說法在法理上、在事實上是錯的，根本不能去做這樣子的連結跟劃上等號。如果按照主要的政黨的說法，朱立倫躺著也中槍，柯市長躺著也中槍，他們過去擔任地方首長的時候，他們面對自己團隊的糾正案、彈劾案，更不要講說柯市長過去在還沒擔任市長的時候，他曾經自己被彈劾過。

所以我在這邊感到遺憾，台灣的民主，過去這麼多的前輩爭取言論自由，不是讓現在這一些德高望重、掌握權力的人在那邊胡說八道，如果用糾正案的數量來說一個人貪污舞弊、弊案連連，來做人格謀殺、政治追殺，可恥！而且他

還是在台灣主要政黨的領導人。剛剛法制局、政風處、秘書處都講得很清楚，台灣法律規範的糾正案、調查案跟個人是否貪贓枉法、弊案纏身是沒有關係的。我想這邊要弄得很清楚，不要讓人覺得好像是高雄市政府，過去這十幾年現場全部的代理局處長，過去十幾年你們都參與其中，好像過去你們局處做的這些事情都是貪贓枉法、弊案連連的，這不對！這對大家也不公平！有調查案、有糾正案過去我們怎麼面對，就是哪些做的不好，哪些做的不符合一些人的期待，甚至監察委員有更高的要求，那就是行政部門去調整。糾舉案、糾正案要怎麼結案？就是用公文敘述我們做了什麼改善，送到監察院去，監察院就兩個字，結案。就是這樣子嘛！怎麼會因為遇到陳菊，所以什麼事情都不一樣。所以包括朱市長立倫也好、柯市長文哲也好，他們都一樣因為擔任行政首長，要去背負這個機關裡面是不是有做的不夠好，被糾正也好，被彈劾也好，這些跟他們個人都沒有關係的事情，可是都會算在他們身上。可是千萬不要學某些政黨的政治人物，用這樣的方式就去做人格的謀殺，政治指控說這個人是弊案連連、弊案纏身，我覺得這個不是台灣民主之福。

言論自由不是拿來做這樣子胡亂的裁臧、抹黑跟錯誤的引述，不正確的連結，我覺得這是很遺憾的。這也是要還給高雄市政府這麼多員工，過去這幾年來大家都很努力做，當然做事情沒有 100 分的。甚至監察院所屬的審計處，他們的功能就是來找麻煩的，就是來挑剔行政部門哪些事情做得不夠完整的，可以再改善的，不然要監察權幹嘛！所以他們對行政機關本來就要提出相關的調查案和糾正案，這是他們本來就應該做的。可是這跟行政首長，跟某個人是不是貪贓枉法，我再強調一次，有糾正案不代表那個機關首長的人格是壞的，這個是不可取，不可以這樣子亂講的。

所以在韓市長在位的時候，我們有些時間可以質詢到他，我也不斷的提醒他，政府就是要讓人民感受到存在，他做的事情，他講的話，誠信很重要。6月6日為什麼有超過大家預期的 93 萬 9,090 個市民朋友願意走出來投票，行使憲法賦予的罷免權來決定高雄市未來是不是有機會可以選擇新的市長。「誠信」，就是誠信這兩個字讓高雄市民覺得受不了。前陣子又開始在講，過去陳菊時代負債 3,000 億，留下了 5,000 個天坑、5,000 個洞。財政局長，按照去年的決算資料，現在高雄市政府負債 3,330 億，這個數字是對的還是錯的？請財政局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財政局代理局長答復。

邱議員俊憲：

按照去年的決算書。

財政局曾代理局長美妙：

其實 3,330 億只是我們市政府在統計 108 年決算…。

邱議員俊憲：

局長，3,330 億這個數字是不是正確的？是吧！是正確的吧！

財政局曾代理局長美妙：

是四大類的，但是裡面最主要是包含…。

邱議員俊憲：

這個計算方式就跟韓市長說過去留給他 3,000 億的計算方式是一樣的，對吧？

財政局曾代理局長美妙：

是，在公債法裡面的計算只有一個是受限債務；另外一個是非營業的自償性債務…。

邱議員俊憲：

可是過去韓市長講的就是不依照你那個方式，就是把一些未來可能要支付的責任，隱藏性的全部算在一起，自償性的也算在一起，他講出了一個 3,000 億。我現在用去年韓國瑜執政高雄市政府財政局一整年的決算書來看，韓國瑜留下來 3,330 億的負債，是不是正確？

財政局曾代理局長美妙：

去年的決算數是這個數字。

邱議員俊憲：

沒錯嘛！工務局長，按照去年 1999 的統計，道路不平，所謂的道路坑洞 1 萬 3,709 件，這個數字正確嗎？是工務局可以回答？還是研考會？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研考會代理主委答復。

邱議員俊憲：

主委，去年這個的統計是對的嗎？1999 的通報、派工、道路不平有 1 萬 3,709 件。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朱代理主任委員瑞成：

研考會說明一下，當然去年的派工，因為大家對路平相對重視，所以我們的數字有增加沒有錯。

邱議員俊憲：

是這個數字嘛！〔對。〕楊明州代理市長過去長期在市府服務，做人厚道，最近講到高雄市財政的問題，我相信楊代理市長不會學過去的政治人物，說韓國瑜市長留給他高雄市的財政是 3,330 億的債務，去年留 1 萬 3,000 個坑洞給

他，他不會這樣講。為什麼？因為大家都知道，身為一個負責任的政治人物或是負責任的政務官，財政問題就是歷任市長累積下來結構上的問題，不能這樣子歸咎於某一個人造成的。如果按照韓式邏輯，3,330 億的負債、1 萬 3,709 個洞，是韓國瑜前市長在第一年執政的時候，留給現在代理市長團隊的國瑜元年的政績。這樣做合理嗎？這樣講對韓國瑜公平嗎？不公平，因為 3,000 多億，過去不論是國民黨、民進黨或是官派的市長，只要有公債法開始，只要誰接任市長，這些債務就會算在誰的頭上。怎麼會到現在，因為市長要補選了，又有人去提說陳菊留了 3,000 億，留了 5,000 個洞，我覺得很遺憾。我要肯定楊代理市長和現在的團隊，因為我們現在都是事務官代理。高雄市的負債如何去改善，路要怎麼改善得更平順一點，我們就很務實的來看。

最近議會裡面有些同仁要去競爭補選市長這個職務，也講出了過去國民黨馬英九執政的時候欠了高雄市 800 億的問題。我想大家都願意一起來爭取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大家來改嘛！也要請不同政黨的人回去問問他們的黨主席，現在擔任台北市長的柯文哲，他願不願意修改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把每年台北市都比其他直轄市更多的錢，拿出來分給大家？如果柯文哲願意，高雄市的財政就會得到有效的改善，他們分到的都比我們多。工廠蓋在高雄，稅繳在台北，這件事情我們爭取了十年才改變。現在才來嘲笑高雄的財政不好、空氣不好，坐在台北市吹冷氣諷刺我們。這對高雄人公平嗎？所以這個問題，韓市長離開了，代理市長的團隊都留著，留下來的這些問題不會因為市長換人或是團隊換人就憑空消失，不會像追蹤器在有跟沒有之間。留下來的問題，市政的問題會繼續存在，我們就要去面對。

之前議會排了一個專案報告，我們看到韓市長那時候大張旗鼓，敲鑼打鼓的說 MOU 簽了快 100 億，實際的落實到底有多少？剛剛第一節高議員閔琳也有提到，這就是白紙黑字市政府自己提出來的，韓國瑜市長在任的時候，他的市政府提出來對議會正式的報告。雖然報告的時候，韓國瑜已經被罷免掉了，他沒有來到議會，只有兌現了 13.7%。這張表是海洋局很負責任的提出給議會，他自己裡面也講了，因為有公司倒閉的、受到疫情影響的，甚至有公司 MOU 簽完以後回去檢視，發現高雄的價格比較高，或是公司決定不要購買的，確定會暫停，甚至訂單取消的有 29 億。所以整個 90 幾億裡面還有 81 億，很多務農的市民、養殖漁業的市民，這些農漁民還在期待這 80 幾億是不是可以讓我們高雄市的農漁業銷售能夠更好？81 億裡面其實已經有 29 億要扣掉了。這會衍生出什麼問題？市長，我想這個要很務實的，至於要請研考會還是請主計處擔起這個責任，就是把已經確定沒辦法兌現的 MOU，很清楚的部分就剔除掉，剩哪一些未來可能繼續落實的，我們不能因為韓國瑜在不在任市長，就不去幫

這些農漁民朋友繼續爭取，後續有多少的訂單還有可能繼續落實的，在下一任市長選出來之前，我們應該要去把它弄清楚，讓未來民選出來的市長，無論是誰當選，有可能是眉蓊議員，也有可能是益政議員，讓他們在上任的時候可以馬上了解整個狀況是如何。

所以要要求局處現在我們能做的，就是去釐清這些 MOU 到底有哪些能落實？為什麼？我們要去市場不正確的期待，我們不能讓這些農漁民覺得未來還有 80 億、100 億的東西可以賣，造成大家搶種。市長，你知道今年大樹有很多是把荔枝樹砍掉改種鳳梨，大家認為鳳梨比較多人買，所以就搶種，一年半後大家搶收，這就會造成產量過多，市場需求沒有那麼大，外銷中國，結果他們自己也在種，造成價格低落，市政府又要花錢去補貼，這是惡性循環。所以怎麼樣去平穩產量跟追求一個更合理的價格，我在這裡拜託農業局和海洋局共同來努力，這部分最後再請市長綜合答復。

另外一個在部門質詢的時候我也有提到，不管誰當市長都會遇到這樣的問題。六年後，現場這些代理的局處長，包括議會同仁們，我們平時都在做好事。所以六年後我們都看得到高雄市會有 20%，五個裡面就有一個是 65 歲以上的長輩，六年後進入了超高齡社會，我們到底要做什麼準備？那天在社政部門的時候我也有提出來，增加了 5% 的 65 歲以上人口，這些社福預算，法定的是一定要編列，但是非法定的社福預算增加至少 30%。這個預算我們真的會編不下去，這些錢要從哪邊來？我們到現在還不敢認真、勇敢去面對這個問題。六年後多出 5%，高雄市有 20% 的人口是 65 歲的時候，我們到底要準備多少預算來提供給他們，現在高雄市 65 歲以上長輩享有的這些社會福利，我們需要增加多少錢？我們要不要去調整？我們要不要勇敢的把一些非法定項目去做不管是排富，或有條件的收縮？這些不管誰當市長，誰當議長，誰當議員，六年內我們都必須面對到的一個問題。

這個我要拜託市長待會向大家說明，是不是要求市府社會局、人事處、研考會、財政局、主計處組成一個小組，就認真的去面對這個問題，需要多少預算，我們要怎麼編預算，不夠多少，這個要有客觀的數字出來，未來無論誰當市長都應該要有正確的認知，這樣才有辦法替高雄市民將這座城市做更好的準備。所以這個部分我要拜託局長、拜託市長，人口變遷的因應小組，過去的市長也都提過，人口變化是國家安全的問題。在國家尚未開始做的時候，針對高雄這座城市我們會遇到什麼問題，我們要組成一個小組很務實的看待，這一個問題是高雄市未來發展面對到人口的挑戰，不會因為市長是哪一個政黨而就不會發生，不會因為市長叫什麼名字，不會因為議長是誰、議員是誰，它就不會發生。

所以這件事情要拜託代理市長，我們把它建立起來，組成一個小組，不管誰

當市長，這個問題需要有人持續定期去探討、理解，甚至要提出具體的方案，讓未來透過民選的首長在政策決定的時候，可以有一個正確的認知。這個預算的缺口是 5 億，還是 50 億，還是 500 億？都有可能。誰能說了算？只能依靠這些國家考試、國家訓練出來的高階文官、這些優秀的公務同仁幫高雄市民把它正確的算出來，算出來之後我們才能知道問題真正的樣貌是什麼，我們才有辦法在議會裡面、在市府的相關會議裡面去討論出具體可行的方案。我認為提出問題都很簡單，我也知道高雄市財政不好，借了 3,330 億，韓國瑜留下來的，怎麼解決，這才是學問啊！有沒有辦法可行，這才是厲害的地方。所以這個部分可能等一下最後再留一點時間給市長做一些回應，這些都不需要政策去決定的，這些都應該去做，替未來的高雄市市民來做這些準備工作。

捷運黃線，韓市長就任這 1 年多，捷運黃線好不容易在他手上，這要肯定他把綜合評估的案子從市政府送到行政院，希望來進行相關的核定。現在車站有增加，變成 23 個車站，總經費 1,445.58 億，希望 2028 年完工通車，這一些也會因應整個高雄市人口結構變化，我們要開始做更多的準備。捷運黃線從輕軌的時候我就開始質詢、開始追，我每年都問，我每個會期都問，問到捷運局的同仁都覺得煩，他們說邱俊憲你別再問了，都是一樣的問題。但是就是沒有進度，我們就必須繼續往前走，而且要面對未來高雄市的需求，我們要不斷去滾動式調整。第一個，這我在任何一任民政局長的時候我都有拜託他，請他趕快處理，捷運的烏松機廠預定地是在烏松第三公墓，早遷晚遷都一定要遷，現在遷墓把土地整理好，越早進行是越便宜，晚一年做，它的工程成本就會提高。

我在這邊要拜託民政局、捷運局、主計處及財政局一起來思考，當綜合規劃還沒有定案的時候，是不是由民政局的殯葬基金來作價？由殯葬基金拿這一塊土地來作價，先去籌款，不管是借的也好還是怎樣，先去處理，把這一塊墓地的土地整理起來，把環境先整理好，讓因為捷運建設會改善周遭社區環境的這個工程利多效益，先釋放出來給烏松地區的居民，不用等捷運黃線正式動工，這件事情就可以先做。做好之後，比如這項工程要花 5 億好了，民政局先花，等捷運黃線的綜合規劃、施工計畫過了之後，中央補助的預算下來，開始去做所謂的捷運黃線主要工程的時候，捷運局再來把這塊土地價購，把錢還給民政局。不要因為撥預算的先後順序來耽擱這件事情，先做可以減少預算支出，也能夠讓烏松鄉親早日享受到因為捷運施工而帶來生活環境改善的這項利多。

所以這件事情我真的是期待民政局跟捷運局，前任民政局曹局長在的時候，他的殯葬處長告訴我，捷運局跟他說錢準備好了，不過以我對捷運局的理解，這個案子如果中央還沒有敲板定案，環評等等行政措施還沒走完，你是不可能把錢撥進來。可是這件事情，民政局自己的殯葬基金應該可以就拿這一塊土地

來作價，先處理好錢，把土地整理好，之後捷運局需要這塊地的時候，民政局可以加 5%、10%，賣他貴一點，因為你把土地整理好了，這樣殯葬基金也會有一些正的收入，而不是只是在負或借錢的部分，所以這個部分真的要拜託民政局跟捷運局。駱局長，你已經坐很久了，不然你來回答，這個部分你的看法是什麼？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民政局駱代理局長答復。

民政局駱代理局長邦吉：

這個部分之前就已經討論過，我們在殯葬基金的使用方式，局裡面是有討論過，後續可能有一些問題要先釐清，我們會再次就這個部分跟捷運局聯繫，再了解一下我們後續的處理方式怎麼樣會比較好一點。

邱議員俊憲：

好，局長，回去就是找同仁，很正式的白紙黑字繼續往前推。

民政局駱代理局長邦吉：

好，謝謝。

邱議員俊憲：

這個不是只有公墓遷建跟改善土地未來要蓋機廠的問題而已，在沿線 20 幾個車站裡面有哪一些站體附近的土地是可以做聯合開發、多功能使用，甚至是可以交給財政局、主計處或捷運局來做招商都可以，不要因為捷運黃線主體工程還沒有進行，所以這些事情可以賺錢、可以收入的部分，我們卻沒辦法先做，這兩件事情要脫鉤。我再重申一次，在捷運黃線正式動工、施工之前，沿線站體、沿線的土地如果是適宜可以進行聯合開發，甚至 BOT、OT、BOO，任何方式只要可以替高雄市民、替捷運建設帶來自償性更多的收入，捷運黃線的主體工程跟招商要切開來，要脫鉤處理，這樣子我們的收入才會遠快於捷運黃線的建設。黃線要順利建好和營運至少還要 10 年，這 10 年沿線土地經過鳳山、四維行政中心、鳳山行政中心這些寸土寸金的地方，我們可以先趕快來做招商，期待捷運黃線通車的時候，沿線上面已經準備好要去經營，要提供給市民更多服務跟商業行為都可以同步來啟動，甚至先前就已經可以開幕，替高雄市賺更多的錢進來，這件事情我們應該要努力朝這個方向去做。

第二個，這個要請捷運局長等一下回答，我們的綜合規劃最後提給中央是 1,445 億，比當時的可行性研究 1,440 億多 5 億。可行性研究這個部分我要先感謝捷運局，一開始我們提出來的規劃報告其實是 1,455 億，當初捷運機廠位置是在神農路的農地上，我在議會具體的建議，我們應該要以鳥松第三公墓來節省土地的這些徵收費用等等，節省公帑，真的被我們爭取到，結果捷運機廠的

位置換地方之後，路線延長，站體增加，結果我們花的預算還比原本規劃少。可是現在遇到一個問題，我們送出的綜合規劃在最後一站本來是全線地下化的規劃，現在我們要把它高架，當初審議計畫的時候，附帶決議高雄市政府可以針對一些人口密度沒那麼高的地方採高架化，希望降低預算，可是現在最後一站我們變成高架，整體的預算是增加的。所以我在這邊要拜託捷運局，最後一站附近的居民，其實一直在拜託是不是還是維持原地下的施工方式？捷運蓋高架之後，兩邊的部落就被高架橋切開了，大家比較不喜歡家門口有高架橋在上面，每天有捷運車廂在那邊跑，所以在行政院匡列前瞻預算，捷運黃線上限是1,454 億的前提下，我們是不是可以在不超過總預算的天花板，我們再來調整看看，是不是可以維持原方案，就是以地下化方式來興建捷運外環站要到捷運機廠的最後一站呢？這是可行性評估上面，捷運局所提出來的，在工法上我相信是沒有問題的，就是要花多少預算而已。

我再重申，在行政院匡列總預算 1,454 億的天花板之下，我們是不是可以符合地方民眾的期待，用地下化的方式興建最後一站？這個捷運局長能不能跟大家說明一下，是不是可以再來檢討看看？請捷運局長。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捷運局吳代理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謝謝邱議員長期對捷運黃線的關心，這一段現在在綜合規劃裡面，我們以高架方式做興建，最主要是行政院在去年 5 月核定可行性研究的時候，它裡面一個決議要求我們在郊區地方人口不是那麼密集，為了節省政府經費，能夠改為部分路線以高架來做興建。這個案子我們內部和市政府裡面也曾經提三個替代方案，這三個替代方案最後再經過國 7 號進入機廠，這一段大概 1 公里的地方是以高架來做興建。這個案子我們在地方做說明會以後，當然地方有很多不同的意見，地方也把相關的這些陳情書，議員這邊也曾經交過陳情書給我們，這一部分我們到交通部去做綜合規劃報告的時候，我們會再做爭取。

邱議員俊憲：

是，交通部的那部分在審議的時候，我也會去做相關陳情跟表達，捷運蓋下去是 100 年後的事情，一旦興建再做變化就很困難，而且我覺得捷運黃線外環站，其實可以保留未來甚至延伸到大寮、屏東，未來所謂的高鐵屏東站。這個部分所謂高捷南延的部分，其實都還是有一些可行性跟討論在進行中，所以局長剛剛承諾說在未來的審議過程裡面，你會把地方上的需求在會議上正式跟這些委員提出來嗎？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是，我們會。

邱議員俊憲：

再麻煩你。〔好。〕另外一個，我剛剛提的 1,400 多億，這個可能是高雄市未來 10 年內最大一個工程，也是最高的預算。我剛才說過未來高雄市人口的變化在捷運站黃線蓋好之後，我們就面臨一個人口結構，就是 20% 是 65 歲以上的老人長輩，在這些沿線裡面的這些站體，我們有沒有可能去共構？不管是行政中心，或是需要的相關社福設施，有一個想像是捷運黃線蓋好的時候，有沒有可能在裡面的 10 個站，我們就提供 10 個幼托中心跟 10 個日照中心，讓以後要工作的人坐捷運去上班時，他可以把長輩跟小孩帶去捷運站日托，由市政府或 OT 出去，屆時可以提供市民朋友幼托或日照、長照的地方，他下班坐捷運回來再把他們帶回家就好，這個要去思考有沒有可能這麼做？讓這 20 幾個捷運站未來成為是除了商業行為活絡，希望可以賺更多錢以外，更是提供市民最便捷公共服務的一個節點。捷運黃線跟紅線、橘線最不一樣的地方是什麼？它經過人口密度非常高的地方，鳳山五甲路、市政府旁邊的這些地方，甚至澄清路等等，這件事情想起來好像畫面還不錯，可是做起來到底會多花多少錢，市政府有沒有決心要去這麼做？未來 20 幾個站裡面是不是有可能 10 個站在捷運黃線蓋好的時候，它裡面就多 10 個幼托中心、10 個日照中心，提供高雄市民更直接、更方便，就在捷運站體裡面的社會服務，這個我們要去思考。

另外一個很大的題目，我建議未來的市長選上之後，我還是會跟他提一樣的題目，捷運黃線會經過鳳山行政中心跟四維行政中心，過去我們曾經提過新的市政中心要在凹子底森林公園這件事情，我們要再重新思考，這樣兩個行政中心的設置，對市政服務的效率是不是有比較好？要不要趁著捷運黃線在興建的時候，未來捷運黃線都會經過這兩個行政中心，我們要不要把這兩個行政中心再併起來？我個人認為其實是可以考慮把四維行政中心併過去鳳山行政中心，再去興建跟捷運站在一起共構的新的行政中心空間給我們的同仁來做使用。鳳山跟四維行政中心非常近，分成兩個地方，讓高雄市民洽公要跑兩邊其實大可不必。不像台南市，台南市在新營跟永華這兩個行政中心是距離非常遠，在地理環境上是很不一樣的狀況。

四維行政中心這個地方是不是有可能把它變成是另外一個招商的標的？原本那個地方是高度商業化的一個地方，變成商辦也好或其他什麼的，這是一個構想。是不是再來考慮看看未來 10 年行政中心位置要不要再去改善跟調整？透過捷運黃線興建的同時來做一些思考，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包括沿線上面經過一些行政區，包括我的行政區鳥松，我也跟捷運局、民政局提過，有沒有可能在捷運黃線蓋的時候，把現在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派出所跟過去

代表會的會議室，這 4 棟建築物乾脆把它整合成 1 棟，跟捷運站共構變成鳥松新的行政中心，把相關的服務都放進去，原本的建築物跟空間做其他的使用。去盤整在沿線上面會遇到這些行政區的行政中心使用空間跟年限是不是都已經超過了，我們是不是要透過捷運黃線的興建一起來處理，來滿足更多公共服務空間的需求？這個要去思考，我會再更具體的跟相關局處做提出。

最後一個是澄清湖公園群，原住民族博物館在 2025 年完工，希望啦！看來應該會 delay，完工後開始試營運。旁邊這麼大的一區，在這張圖可以看到黃色的線，其實是未來捷運會開通的，會經過鳥松濕地公園、澄清湖風景區、勞工育樂中心、澄清湖棒球場、原住民族博物館，還有過去的文大用地現在劃為公 27 跟特觀用地。捷運蓋好的時候，這一些地方到底能不能重新活化或是順利完工，讓這個地帶變成是高雄市民在市中心裡面很完整的一個花園公園群，提供給市民朋友來這裡散步、看花草及吸收新鮮空氣，這邊夠你走兩天都走不完。可是遇到什麼問題？我們就講澄清湖棒球場就好，去年中華職棒的賽事在澄清湖棒球場只有 15 場，過去 2012 年曾經更慘只有 5 場。可是這個場地，我們每年花很多錢在維修，前任的市政府也花幾億去修排水、燈光等等。這麼大的一個區塊，包括旁邊的勞工育樂中心，我建議都發局還是財政局，把這個當作是一個整體重新開發的案子，找顧問公司來重新評估。

未來捷運黃線就會從旁邊經過，是不是把棒球場跟勞工育樂中心這一些有住宿、會議室、韻律教室等，很多空間使用率都不是很好，而且現在其實有點老舊且荒廢那邊的空間，我們重新把整塊土地的澄清湖棒球場跟勞工育樂中心包在一起，來研擬一個未來捷運黃線通過之後，是不是有廠商願意進來，把這裡變成一個新的運動園區，引進商業活動？棒球場的經營現在如果只是在賣球賽的門票，那個棒球場是活不下去的，不管是青埔球場或其他的天母球場，它們都是需要其他的商業行為，才有辦法去維持場地的營運。所以這件事情光體育發展局做不起來，光勞工局也做不起來，因為他們基於這個場地的兩個主管機關，都會先要滿足自己的需求，很難去談合作，這件事情等一下也請代理局長，我們啟動一個計畫來評估看看，如果把這些土地全部包在一起，把裡面這些建築物跟現在的使用都先把它抽離，我們到底能夠做些什麼？有沒有機會透過捷運黃線的興建，未來公共運輸更方便的時候，是不是可以把它活絡起來？是不是有可能像東京巨蛋，旁邊是賽事，可是也是商業行為非常活絡的一個商場？想想看，這裡有可能變成高雄的左營巨蛋商場經營模式，這不是沒有可能。它是有那個條件，有那個人潮，只是現在沒有內容提供給市民朋友，市民朋友到那邊不知道要做什麼，因為沒有比賽，沒有街可以逛，沒有東西可以買，沒有東西可以吃，這件事情，我覺得我們應該努力看看。

包括文大用地，地政局局長，因為代理局長關係，我已經跟第三任的首長講，文大用地從過去的余陳月瑛縣長留下的問題，現在土地使用區分變成公 27 和特觀用地。觀光局在未來這塊地，到底能不能做使用？過去在用地需求上面，大家都是很保守，我現在不需要，可能沒有人要來招商等等，讓 74 期重劃旁邊這幾個，地政局現在環評的程序停下來，因為文大用地的問題，沒有辦法妥善的處理，遭受地方上很多的反彈跟陳抗，變成 74 期曹公新圳旁邊這麼好的一個地方，我們沒辦法透過公辦重劃案將整個環境改善。所以文大用地會牽扯到，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未來開館之後，後面這一個公 27，高雄市政府已經化為公園用地的這個地方，要不要打造成森林公園？包括特觀用地，觀光局要不要更積極的招商？包括地政局的 74 期重劃，是不是可以順利來啟動，替高雄市市庫能夠籌措到更多的抵費地跟資金進來？

這件事情要拜託地政局，還有觀光局，把相關的問題釐清，以後誰當市長，我一定會再問一次。因為這個問題要解決，這個問題沒有解決，原住民族博物館蓋好之後，後面就是一大片的荒蕪樹林跟雜草。所以文大用地問題，我要拜託地政局和觀光局，會後再想想有什麼可能的解決方式，包括 74 期重劃，是不是有可能透過重劃的錢，來補足文大的補償費用，因為土地就在旁邊而已，讓這件事情能夠更快更圓滿的解決。我們在解決過去三、四十年留下來的問題，我們可以成功來解決都是在做功德，對地方也是很好的事情，這件事要拜託地政局和觀光局。

代理市長來講一下，過去你也曾擔任過工務局局長，這個是去年 2019 年最後的統計，高雄市的養護面積大概是 609 個凹子底森林公園那麼大，大概 1,843 萬坪這麼大，這些都還是在都市計畫內的，都外的像我們選區內的山坡地、農路都不算。按照去年韓市長他很在意路要平，要多編很多預算去做路平，平均一條路的養護頻率，就是 10 年以上，10 年算保守的，甚至有時候算一算，要 15 年、20 年才能刨除一次。市長，你過去曾經做過工務局長，我在這裡還是要再建議一次，是不是我們研議來成立一個高雄市道路養護基金，把相關稅收籌措得更好、更法制化，讓我們現在道路養護的預算能夠倍增。不管是汽燃稅，還是過去的交通罰鍰，議會有很多建議，罰單收進來，用一定比例，拿來改善交通和道路。甚至有一些行政區有回饋金，甚至工業區的聯外道路，過去我們也嘗試請工業局、請工業區裡面的廠商出錢，來養護這些聯外道路，可是這些都沒有很明確的法制化，變成說今年回饋金比較多，我們就多編列，或交通罰款等等，變成金額水位是浮動的。

我建議每任市長，道路要平沒有人會反對，可是要怎麼做，錢從哪邊來，我們真的要很認真務實的去籌措這些預算，有沒有可能去研議這個基金，要成立

這個基金的目的很清楚，就是要讓道路養護的預算能夠倍增，如果有這個基金和現在的預算是一樣的，那我們就不用多此一舉，我要設這個基金是要讓預算更增加，讓這個預算能夠有更多的錢，來維護高雄市民道路平整的工作，這部分等一下請代理首長們一起回答。

剛才談到這麼多問題，時間剩 4 分鐘，請市長統整回答。剛才有很多的題目需要局處去研議，正確的認知市政問題，知道問題是什麼，認清問題的本質是什麼，行政部門才有辦法務實提出相對應的解決方案。市長，我剛才提的那幾件事，是不是可以承諾會後相關的局處，研考會就去列管，該去研擬的、該去做 paperwork、該去開會討論要提出一些規劃報告，甚至需要多少預算，在這兩個月代理市長期間，把它做出來，替以後的市政府，以後的市民朋友做更好的準備。以後要做決策的人，不管誰遇到這個問題都需要面對，對以後的決策可以有正確認知來做政策的判斷，請代理市長來跟大家講一下他的想法，謝謝。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大概有幾個問題，我就分別簡單的回答，其他的部分，議員提到我們代理的首長，雖然只有兩、三個月，但是一定要全力以赴。第一個，MOU 的問題，我曾經說過，韓前市長對於推動或是行銷我們的農漁產品，能夠這麼積極，簽定 MOU 總是一個好事，後續我們要怎麼樣，請農業局和海洋局怎麼樣讓 MOU 能夠真正的落實，有賴於我們的努力。第二個，法定社福的部分，當然會逐年增加，社福預算除了法定以外，高雄市還有六項非法定社福，在非法定部分，當然我們自己要去籌措和檢討，和其他縣市大家互相來比較。法定的部分是希望中央能夠增加補助，畢竟那是屬於法定的。再來人口變遷的因應，也是從善如流，如果有機會的話，我們會建議新的市府團隊，能夠以秘書長的層級來當召集人。至於捷運黃線，烏松機廠位在第三公墓，其實遷墓一直是市政府長期以來，尤其是在陳菊市長任內，也算是一個很大的市政建設，將這樣子一個土地能夠留給後代子孫，讓祖先搬到更現代化的地方居住，這件事我們都認同。所以請殯葬處，在捷運黃線正在綜合規劃審查的時候，就應該要提早啟動遷墓事宜。目前澄清湖周邊，除了棒球場、勞工公園已經開闢，整個園區大約有 13 公頃，裡面包括軍人的忠靈塔、墳墓、民宅，這些部分我覺得就像剛才議員有說的，捷運黃線也規劃經過，加上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目前已經核定，勢必周遭結合澄清湖，在未來會是一個非常大亮點的地方，如何規劃成為未來的運動園區也好、體育園區也好，或是其他的規劃使用，都發局和地政局都應該預先規劃，這個也是可以納入在新的補選市長上來以後，應該做的專業報告…。

邱議員俊憲：

好，市長，給你一個建議，澄清湖勞工育樂中心旁邊有公園，其實可以去改善它能不能成為共融公園？去把它做些改善，其實很快就可以達成。

楊代理市長明州：

現有的，我們就立即處理。

邱議員俊憲：

謝謝，我們再請各個單位就本身職權…。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謝謝邱議員俊憲，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本席宣布散會。（敲槌）